

# 向日葵

人文花園裏的  
雙月刊



第卅期

15.9.2002

麥嘜全家福比歪绘本集  
夏宇哦夏宇歌词近作展

# 贝阿提丝

☆夏宇

A1

突然感觉某种奇怪忧郁  
属于灰蓝加上浅绿  
待在屋子里看水族箱  
觉得自己是里面最悲伤的那条鱼  
孤独孤独它是一匹怪兽  
整个冬天与我耳鬓厮磨

A2

突然感觉某种甜蜜颓废  
好像喝水也会喝醉  
待在屋子里写日记  
发现自己好好活着并没有死去  
爱情爱情它是一匹怪兽  
一有承诺就急着要逃走

B1

整个春天你的来去  
没有留下任何痕迹  
回忆开始变得清晰  
当现实失去焦距  
就不停不停听见你在喊我的法文名字  
贝阿提丝 贝阿提丝

B2

整个春天你的拥抱  
让我活得像九命猫  
生命开始变得冗长  
当爱情失去重量  
为什么还是听见你喊我的法文名字  
贝阿提丝 贝阿提丝

C

贝阿提丝 贝阿提丝  
水滴般滴着的名字  
我愿在这个名字里老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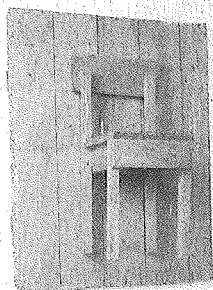


# 我没有忘记你

★陈强华

## 向日葵念小学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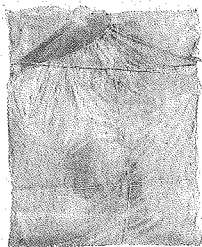
封面故事.....	页 2
编辑室 .....	页 3-7
香港绘本人物(谢立文 / 麦家碧)	页 8-16
大马绘本人物 (比歪) .....	页 17-21
写作乱讲堂.....	页 22-23
美丽星世界.....	页 24-25
美文共赏.....	页 26-27
影乐馆.....	页 28-36
专栏.....	页 37-46
大森林(夏宇小辑).....	页 47-53
大森林.....	页 54-59
大森林 (六人专栏) .....	页 60-64



封面彩图  
Mario Ceroli  
桥椅, 1967  
木, 铁网  
(116.5x94x43 cm)

### 封底彩图

Christo  
(Christo Jaracheff)  
Empaquetage, 1963  
塑胶, 绳  
(86x66x16cm)



如果你是我们长期读者的话, 你一定读过我们介绍麦唛的文章。这次我们再把麦唛介绍给大家, 因为麦唛太著名了。

陈志强从台湾回来渡假, 他说台湾引进香港的麦唛出版了一系列作品, 十分轰动。他说一定要介绍给《向日葵》的读者。我说好啦好啦, 况且全马各地的大众书局也可找到过期的《黄巴士》及麦唛画集。(有心人一定会找到。因此有了这期香港麦唛专辑。请快点翻阅本期的《绘本人物》。

最近很多人回来度假, 都会到编辑室来。林瑞鸾、瑞婷、志强、敬仁、爱莉、少杰……。没看到爱莉, 我们只用电话聊了几次。她很忙, 我也很忙。我们竟然没见到面。这也没什么, 只要有心, 我们还是有机会见面的。少杰从意大利回来, 他已毕业了。现在暂时还没有「正业」, 因此答应为《向日葵》「做事」。他已答应做明年五期封面、封底、黑白精选的设计, 还答应策划一些「好玩的专题」。哈, 我们都有「眼福」了。

越来越怕写「编后话」。终于写完2002年最后一期的编后话。2003年向日葵将迈入第7年了。如果「向」是一个小孩的话, 明年就将进入小学就读了。我们会长大, 我也希望我们的读者跟我们一起长大。

### 向日葵编辑室

顾问: 罗绍英校长、庄琇凤代校长

总编辑: 陈强华

执行编辑: 王见芳

打字 / 校对: 王见芳

资管总监: 许志明

封面 / 封底设计: 赵少杰

电话: 604-5305063

电传: 604-5383173

网页: [www.jitsin-ind.edu.my](http://www.jitsin-ind.edu.my)

电邮: [sfjitsin@hotmail.com](mailto:sfjitsin@hotmai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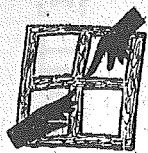
出版: 大山脚日新独立中学

Jit Sin(Ind)High School

Jalan Aston, 14000 Bukit Mertajam,

Penang, Malaysia.

◎赵少杰◎



话画

## 关于 Christo 和 Mario Ceroli

我一个朋友曾经到过他所包装的建筑物下，他说你曾经看过这么一个庞大的礼物吗？那种感觉就是这样。

他就是那个整天包装桥樑、建筑物、公园、瀑布的家伙，我一个朋友曾经到过他所包装的建筑物下，他说你曾经看过这么一个庞大的礼物吗？那种感觉就是这样。

我只在德国柏林看了他的素描展，它让我目瞪口呆，佩服他的素描功夫。

在美术史中的法国新写实主义以 Yves Klein 为首领的那群人，在第一批人之后来的两人其中一个就是他 Christo。当时的 Christo 还只是「小规模」地发展他的装置艺术，后来随着他迁居纽约，他的艺术发展更为宏大，可见得金钱可帮助艺术行为更为顺畅。一直以为他庞大的包装艺术都是靠赞助商而完成施行，后来得知都是他自己出的钱并没有从某国家机构方面获得支持，因为他坚持自己的作品，不因为政治因素而影响他的艺术。

我一直有个问题：到底他的钱从哪来？他怎么可能这么富有？单单包装的材料费就吓人，况且他动不动就包山包海，技术人员从那来？一大堆复杂难解的问题一直在我心里疑问，后来在展览里找到答案，他每一张画/素描的价格都像他的作品般「庞大」，连海报都叫价非常高，不过个人认为物有所值，他负担得起那个价位。在柏林的建筑师朋友有张他的亲笔签名明信片，那是通过他一个在高级酒店做招待的朋友手中得来的，刚好 Christo 住在那所酒店，而她负责招待他，我们都非常羡慕她。

至于 Mario Ceroli 我对他不熟悉，只因为刚好在选择做封面封底的图片时他与 Christo 很相称，就这么决定把它们放在一起，后来有点后悔，并不是对他怀疑，而是为了向你们交代，我必须做功课，找寻关于他的资料，也因为他，我买了一本 1999 年在罗马的一个重要且宏大的普普艺术展的画册。Mario Ceroli 出生于 1938 年意大利西部的一个城市叫

Castelfrentano (Chieti)，他毕业于罗马艺术学院，后来跟随几个著名的艺术家学习，在 1952



年罗马的一间画廊里他认识了 Alberto Burri (著名的媒体材料画家)，开始了他的工作旅程，但都是属于较装饰性的工作如装饰车站等建筑物，直到六十年代中才出现他的木制大型字母作品，在意大利普普艺术里占据重要的一席，他把朽木化为当代社会的模图。

刚好他们两人都出现在同一本画册里，其实严格来说 Christo 不能算是普普艺术，而是公共艺术，但他的早期作品绝对是来自普普艺术的始祖 Marcel Duchamp，他所提倡的 ready-made 对所有当时的艺术开战，而后来延伸为美国纽约标榜的普普艺术 (Pop Art)。接下来的可以读李益进在《向日葵》第 12 期 18 页写的『回归生活』。我只是在这里补充：每一个年代所出现的派系都跟他的社会动向历史有连系，它们的出现并非偶然，一部美术史也就是一部人类人文史，普普艺术在广告业盛起的年代发扬光大，美国第一所超级市场的出现，掀起了人民的生活方式的改变，艺术已在达达主义时产生质疑而反复玩弄，直到普普艺术更是颠复了商品和艺术的地位。一个美国美术史教授分析艺术家的地位：艺术家在最早的艺术活动从一个宗教的工匠，到文艺复兴时期时化为几乎接近神的伟大人物，普普艺术家成为超级巨星……。定位的标准起起落落，当代的艺术家的地位更是模糊。



# 一年的日记

★王见芳

我还在。如果这是朋友关心我的疑问，我要回答，「我还在《向日葵》编辑室。」

那天不经意中聊起了在编辑室的日子，佛宝说我是待在这个位子上最久的一个执行编辑了。真的好意外，因为知道爱莉是历届以来在这里最长时间的一个编者，（当然不包括强华这个「裸母」）。除了意外，还有一丝窃喜。不知道为什么，我就是觉得好高兴。或许是我原本以为要到明年才能打破这个纪录的缘故吧。

在编这一期《向日葵》时，刚好少杰回来了，他同时也带回来了精彩的摄影集、画册、咖啡，还很幸运成为他即将开拓的专栏的第一个读者。大家热热闹闹地，《向日葵》创刊初期咖啡小馆的气氛又回来了。

曾在编辑室的人也都错身地回到这里。单是近几个月里现身编辑室的就有瑞鸾（现在已经回到台湾上课去了）、爱莉（她只来一下下，而且是在学校假期，没有人在的时候与她的「兄」弟姐妹一起来）、丽菁（这一分钟在英国念硕士课程）、阿鲸和他的日本朋友 Shinichi 从柬埔寨回来时到编辑室「转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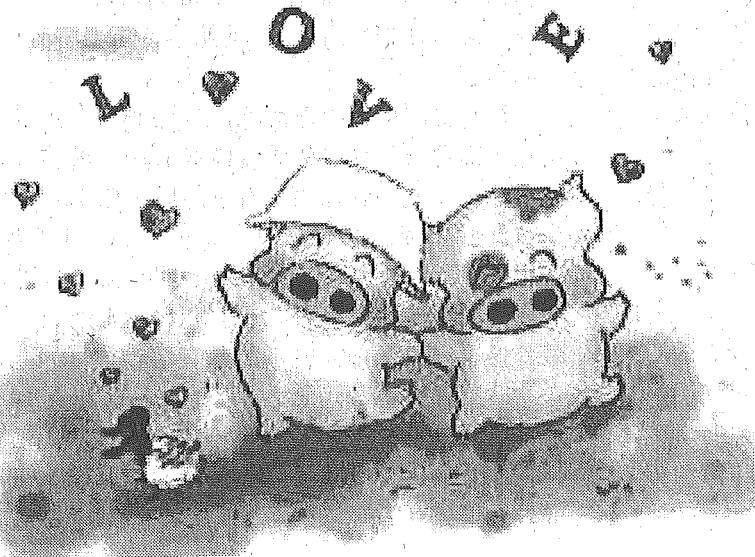
一圈」（因为编辑室的空间实在不大）、大腹便便的丽诗偶尔会找我出去吃个午餐、还有好久不见的孙美玲也现身了，她一如往常地坐在我身旁告诉我，她好久没有写稿了。

这一年的编辑室除了喧闹与祥乐，《向日葵》平淡而朴实的内容没有高潮与刺激，但在平淡之中仍留下无穷的回忆。因为这里有赵少杰精心设计各艺术家作品的封面封底；向日葵的朋友专程制作的本地绘本；林韦地在中学的最后一年一口气接了我们三个专稿；回到台湾读书的前任星星仙子黄莉淇；用不同名字却都有趣的林协力、阿鲸还有后来改用原名邹明伟的乌鸦为我们撑着影乐馆；Wish C 的黑白精选明信片；以及阿鲸的彩色花园，当然还有《向日葵》一贯的特色——错字依旧很多。

另外还有每两个月一次的困扰，那是与我们不很熟悉的人不能理解的。我和强华两人总是找很多藉口希望可以不用写编后话，甚至想过要「缺席」。强华常常很苦恼地说，「不知道要写什么，你写了吗？借我看。」「你也还没有写，对不对？」「你也写不出来，对不对？」。常常，我也向强华催稿，「老师，你的「编辑室」写了吗？」「老师，你什么时候可以交稿？」而这时候的我也是还没想好要写什么。

在互相催稿的同时，我们很自然地就将矛头指向别人。「志明交稿了吗？」「还有谁没有寄稿来？」「是不是可以叫谁写点什么？」。强华更是一逮到机会就假装好意，请人当代班编辑，如果你刚好在这里，请不要受骗。

插图 / 麦家碧





## 相机不见了

☆阿鲸

跟着我又跟着阿冬和鱼呖银走过许多地方的相机不见了。是念书时和 Coldbird 到专卖电器的森林大厦去买的，那时一心想用图片加文字来记录自己的生活。牌子是 Olympus，是∞ Stylus 黑色款式的傻瓜相机。想是自己粗心大意，相机是怎么样消失掉了的都不知道。我在传简讯给鱼呖银说相片不见了她以为我在讲笑，和 Coldbird 通电话时说：「我很难接受它就这样没有交代地走了。」Bryan 说旧的不去新的不来。找不到相机的那晚真的像失恋一样，没有睡好。怎么说呢，一直觉得它存在得十分理所当然，失去了，却连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怎么丢的都不清楚，真的让人觉得难以舒怀一口气咽不下去。呵呵。

耶稣受难日那天和 Coldbird 阿冬鱼呖银去乌敏岛风流快活。租了脚踏车去环岛。运气不佳，租了脚车下起雨，躲进茶档避雨过后进去渔塘，脚车的轮子，我们的脚和衣裤都沾满泥浆。很久没有骑单车，选脚车前还试了一圈，我、Coldbird 和阿冬选越野爬山适用的单车，鱼呖选 aunty 买菜适用的那种。上山下山她总是落后，我们停下等她，她说要慢慢骑放慢速度欣赏风景。走进橡树林，鱼呖银说那很美，我说在家乡有那么许多都不见她欣赏，阿冬说物离乡贵，人离乡贱。

Coldbird 还是一样没讲太多话。最好笑是他告诉我踏太久脚车了，「那边」有点痛。哈哈。我有个来自大山脚日新国中的男童军朋友说他们曾经大群童军骑脚车到很远的地方去，骑了两天，回到家里屁股痛得没办法坐下，「那边」也肿了起来，失去知觉。Oh, my God。他说后来幸好没有问题，不然骑脚车会性无能，他说的。哈哈。



插图 / 麦家碧

## 很想踏入向日葵

☆王莉善

不晓得已是第几次了，打开《向日葵》的时候总是问自己：「我的作品什么时候会出现在这本双月刊里呢？」好几次半途而废的提笔，终于有成功的一天了。

每次打开《向日葵》时，第一时间就先找出阿鲸、鱼呖银、还有清子鱼的文章，然后用书签夹着，再来慢慢「欣赏」。久而久之，我自己就会有一种和他们很熟悉的感觉。

知道阿鲸去了曼谷、辽国、柬埔寨，在路上认识了日本朋友，就一同结伴而行，哇！太棒了吧！这就是自己梦寐以求的生活，或许某天，我在埃及的路上，会遇上阿鲸，然后一起四游。哈……，最好聚集所有《向日葵》人物，来个超大型的「演唱会」或是「签名会」，地点就在我家 Taman 的路口，哦！超棒的场面。然后让我一睹三鱼（阿鲸、鱼呖银、清子鱼）的真面目。

林颀辄的插图都很清纯，也许他本人也是一样简单吧！而苹香子给我的感觉就很浪漫，很温馨。木焱的「台北苍蝇」好棒哦！看了之后，似乎看见阿富汗难民就躺在眼前似的。神圣文学的代表几乎都「躺」在《向日葵》里头了。怪不得我朋友去了台湾还那么喜欢《向日葵》。那天去了他家，没想到抽屉里居然藏着这本月刊，前好几期的都有耶！

最后就要说一些很「老土」的话，谢谢朋友的鼓励，也谢谢《向日葵》的接纳，我超开心可以「踏」入《向日葵》，我想，当我很苦闷的时候，这本双月刊，就是最好的「避风港」了。



## 不爽 S.H.E. 的样子

☆ 林协力

SF 编辑们，你们好。第 29 期的 SF 让我觉得很爽的是影乐馆，重温自己的文章，像是自己和自己分享喜悦一样。但总觉得自己还可以再进步。强华，现在没写诗的话，我多是写影乐馆的稿，每次写这些稿就很喜乐，如数家珍般。要是能得到一些读者的回响那快乐自不在话下。

上一封信本想提一提黄莉淇的。她写得真好笑喔。这几期的 SF，有不少「欢笑」是从她的文章里得来的。不知她本人是否那么黑色幽默？印象很深，比如她提到看到漂亮的女生，就联想起来女厕里那一大坨；或者「夹在里面」的丁字裤；及死去的 S.H.E.。老实说，我对 S.H.E. 极其反感。每次在 ASTRO 一看到她们就立即转台，对三个人都没好感。就不知干嘛我 FORM2 的弟弟他那么喜欢她们。金曲奖最佳新人要颁给了 S.H.E.，那可真歹势噢，丢人现眼。当然，我跟人家 S.H.E. 没仇，只是看不爽她们的样子。

## 寄信以前

☆ 阿鲸

我已经找到工作。在工作前一天收到新的 SF。我们(阿冬尔、我和鱼呖银)不约而同给 SF 写 postcard/ 信。那种感动久久不散。

阿冬立刻就送简讯来说很感动，终于大家都走上自己想走的路了。虽然仍旧不是 100%，可能连 50% 都还没有。只是，开始就已经能让人感觉到一种温暖。

公司是专门/ 专注在重工业，经理一见到我，聊了几句就决定聘请我的人，算是欣赏我的努力的人。他一开工就带我去吃大餐。吃鸵鸟肉(嫩嫩的，很好吃。)吃大大只的新鲜的鱼还有很多很多。很疼我。常常来问我可以吗？工作之余可以兼顾功课吗？

只是我不喜欢这工作。不怎么喜欢品质规格/ 保证此类的死板工作。我的脑不用会从此死去，死去，死去……

鱼呖银的日本朋友 SATOSHI 来，带他以短短的 4-5 个小时游 S 城。去了老巴刹驳船码头克拉码头赞美广场。他在后来写 e-mail 来赞我，嘿嘿，有点飘飘然的。鱼呖银的印尼朋友 Lea 是个很可爱的女生。工作第 3 天就有人来挖我跳槽。我失志了整三个星期，找到工作后又开始得意起来。起落太快，常常得说

服自己这就是人生，无解的问题。只有接受。

强华，其实我们都不像你所说的，活得很好。我们都在挣扎。偶尔会很好，时常都得向现实低着头，像狗。只能说，我们都努力了。你也是啊，很感动那天看到你。感觉上你变了耶。你的 part-time 课程怎么样了？

Shinichi 说见芳很 nice，他用 good girl 来形容见芳。好话不怕说。不过，不过，我想见芳一定是那种催稿必失败的人，因为她感觉很温和。又不过，遇上我就不怕，包交稿，又多交稿。好人，可遇不可求……哈哈。

告诉你们，那天我和 Shinichi 错过了回爱大华的那趟巴士。拿着浪费了的巴士票，想打电话给强华，好像记得强华得上课。想找久违的国丰又没他电话。玮翔也一样，忘了带她的联络电话。惨！结果匆忙买了 2 张到怡保的凌晨火车票。到怡保凌晨 3 点多。包德士回家。都是 Shinichi 出的 \$\$。我一贫如洗，钱用得光光才回定。失败的旅者。



## 往梦想出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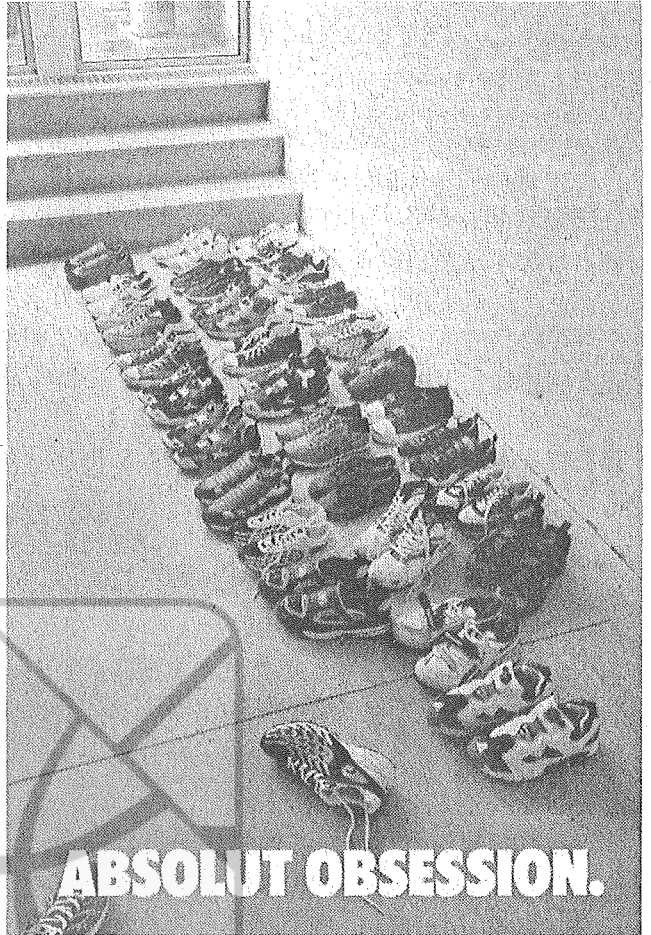
### ☆ 阿鲸

旅行回来，重投麦叔叔的拥抱。每天在麦叔叔那里做功课 / 教朋友功课。仍旧在努力找工作。而 part-time 的功课也相当繁重，一星期上课三天，庆幸自己英文测验及格，避开了周末多上堂英文课的浩劫。

我一直一直都在梦着自己的旅程。那毕竟是我勇敢的第一次，第一次一个人勇敢的走了三个国家。认识了很多背包客啊，那天上编辑室的 Shinichi 是和我最好的一个。刚到曼谷先是认识了一个在曼谷住上许久的德国柏林人 Marco，他是马可波罗一样的旅者。由衷地喜欢光头还有在手臂上有个自己动手纹的星型纹身。通常认识的旅人都是长期自助旅行的，就像我告诉 Shinichi 说，如果有一天我可以告诉人家说我是个 full-time traveler 会是件多么酷的事情。靓仔 Taka 从纽西兰开始，去了欧洲，中东，然后来东南亚。他一共旅行了一年多，哗哗哗，Mitsu 也是，不过他在澳洲作 farm-stay。Shinichi 是那种工作半年旅行三个月的自由人。通通让我羡慕 / 妒忌得要死掉！从柬埔寨到曼谷又认识一个在泰国旅居一年的法国巴黎来的 Remi，他情况特殊，算是来寻根。他是法籍的高棉人，自小移民巴黎。在曼谷有两个星期是和他混在一起，认识几个法国人，常去喝酒。他懂很多色情场所，尤其 go-go-bars，常带我去见识，安全的见识。哈哈。酒喝得都有肚腩了，一个小小的，回来游几次泳就消掉。他回到巴黎还给我发了几次电邮加相片，在巴黎仍旧风流快活，夜夜笙歌，晚晚 party。在泰北和 2 个挪威人一起骑电单车到金三角，回途中下起大雨，又冷又被雨点打得极痛，难忘难忘的经验。北欧是我喜欢的国家，他们热心地教我挪威语。挪威的森林，挪威的人。旅行的遭遇不坏，有德国人让我到德国念书，说答应当我的担保人，也可以帮我安顿。有个瑞典的 Szilard 说来 Stockholm 好了。Stockholm 是我爱的城市，Szilard 叫我去那里念大学，他可以帮我查学校资料，替我安排。真好。我会认真考虑。新加坡不是个适宜久留的地方，不是适合我久留地方。在吴哥窟喜欢上一个加拿大籍的日本女子 Wakana，分手后才刚可惜相识短暂，后来就在泰国的湄公河边重逢。如电影般黄昏中河畔的浪漫重逢。我迷信这样的滥情节，很开心地拥抱。

一个人旅行刚开始确实寂寞得不得了。后来就有许多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是寂寞到了一个极点开始疯掉去做一些平时都不会做的事。陈升说的很好，一定要旅行，一个人。

而我的朋友们都陆续往梦想出发了。真好。





## 咖啡小馆

★赵少杰

终于又是《向日葵》今年的最后一期了，我从多灾多难的欧洲回来，今年的夏天，雨量过多，中欧很多国家惨遭雨水的破坏，从电视新闻看见我心爱的布拉格在水里沉没，居民抢救他们仅有的财物，桥的两边像是汹涌的海，我在意大利中部的家里的沙发上看著电视新闻，德国某个城市的火车站消失在水中……。

不久后我就回来，炎热的气候，灰尘密布的空气，结果生病了一个星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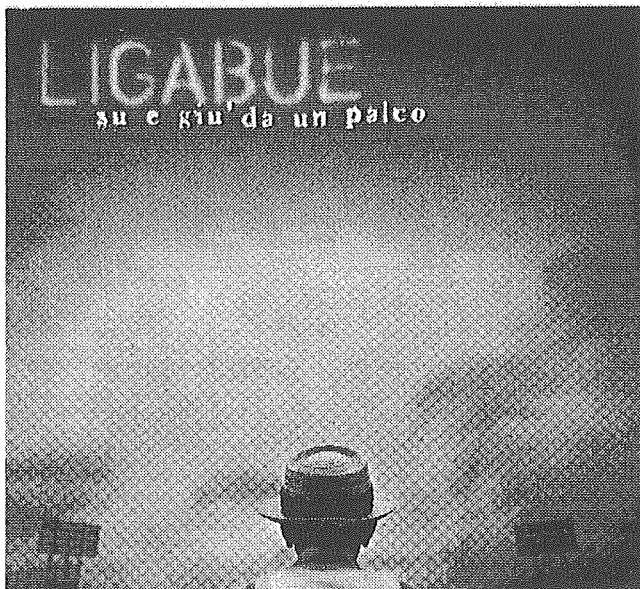
我们又走到今年的尾声，回头看已是百年身，在2002年里我们到底做过些什么？《向日葵》今年在我们的生活里是否向光生长？我们又为了我们自己做过什么？难免在结束时省查一年中的脚步，往后踏出时，较为坚实。

今年封面的艺术家给大家带来什么样的感觉？总是有人抱怨这里是文化沙漠，很多时候当我发现某些令我惊喜的艺术家，忍不住想介绍给大家，其实每一个地方都有自己的节拍，生活习惯和我们不同，这些素未谋面的陌生人，不小心加入我们的世界里，占据了某部分的空间，但大部分的人只是匆匆走过，我们都只是赶路的人。

意大利摇滚歌手 Ligabue 唱：当后退再也不能前进的时候／当你明白／生命并非你想像那样公平／当你需要一个活下去的理由／他们都告诉你其实很容易／当少许的阳光照射在我们身上／生命／生命更是强壮……／当伤口燃烧在你的皮肤上／在一个人痛苦的一天里／……。

或许痛苦真的可以使人成长，在这一些年来，眼前一件一件悲惨的事或意外发生，麻木单调的生活，我们悲伤不起来，眼泪像是干涸的井，或许经过这么多场的风风雨雨，重新填满眼眶，在夜里缓缓的流。

回到编辑室，在收集感受的过程中，见芳、强华、佛宝等人在身边晃动，我们聊天，听cd，看mtv，讲笑话，看摄影集，画册。空运回来的电莫卡咖啡壶，凯斯哈林设计的咖啡杯，和我最常喝的Lavazza咖啡粉，全都派上用场，我们兴奋的煮咖啡，吃饼乾，仿佛回到了早期《向日葵》的咖啡小馆。





# 谢立文

谢立文从小在香港长大，曾於澳洲留学。毕业后，他被邀请与麦家碧(麦唛作画家)合作。起初他负责翻译外国故事给麦家碧作画，后来他发觉与其翻译别人的作品，倒不如开始的创作。於是麦唛诞生了！麦唛首次出现於《不洗头达达》一故事中，随后谢立文把它延续下去，麦唛便成了今天深受欢迎的漫画巨星了！现时麦唛已不是谢立文的唯一创作，其他作品包括「屎捞人」和「样衰阿阔」等都以创新独特的意念见称。

麦唛凭他独有的柔和色调、线条简单的角色造型，以及令人阅读不禁发出会心微笑的故事，成为香港畅销书籍！

好好奇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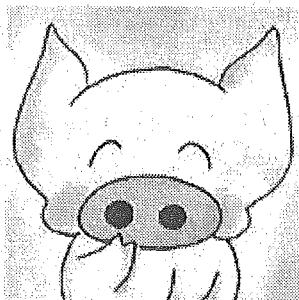
## 麦家碧

「我很蠢！」麦兜漫画的作者麦家碧常常把这句话挂在嘴边，差点没成了她的口头禅。她说自己蠢到连虾饺与烧卖也分不开，蠢到不晓得透视画，只懂得画平面漫画，所以令麦兜永远活在两度空间里。不过，她欣然接受自己的愚蠢，并认为这是上帝的祝福。

外篇

### 为什么它姓麦

有没有人发现麦唛和其母(麦家碧)是同姓？其实它并非刻意跟「母」姓的，背后另有内情。话说麦唛原以「猪唛」为名，但创作人员觉得这名字没有性格，对角色有欠尊重，故决定为它起姓氏，碰巧当时流行用韵，便用了「麦」字为麦唛的姓氏了！（池凯麒）





# 麦唛：有谁共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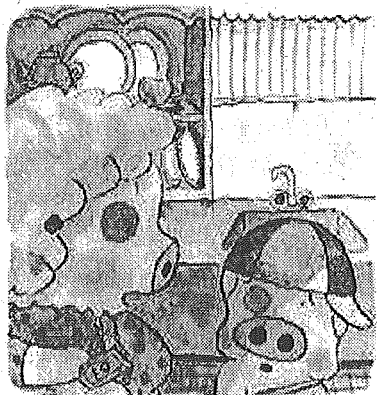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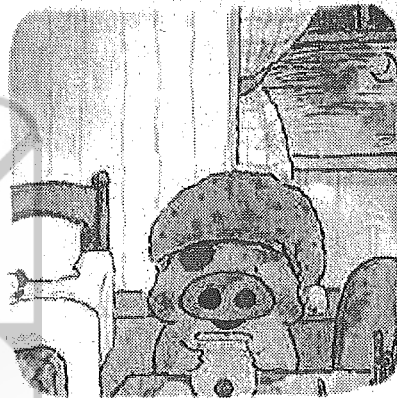
☆张少珍/陈凌轩

从《小明周》、《香港经济日报》的连载到《黄巴士》出版，小猪麦唛成了不少人的宠儿。「我起初买《黄巴士》是想给女儿看的，现在我看得多过她。」香港中文大学新闻与传播学系助理教授马杰伟说。然而，麦唛故事时而深奥，时而浅白；时而说教，时而「抵死」，倒教人摸不着头脑。「读者自以为看得明白。」中文大学社会学系讲师吕大乐说。芸芸读者中，知音可能是寥寥可数。

## 猪的难度

一个公众电话亭的电话听筒居然会像花洒般涌出水来，城里的人走到那儿洗澡，摆摊子。我们请了几位年轻人看这故事，有说它是关于跟风的，有说是讲过度利用资源，有说是城市人的发泄或逃避，也有说看不明白及不想深究的。各人的理解完全不同，为何会有这种差异？

其实麦唛与读者出现「搭错线」现象，源於作者的「角色跳换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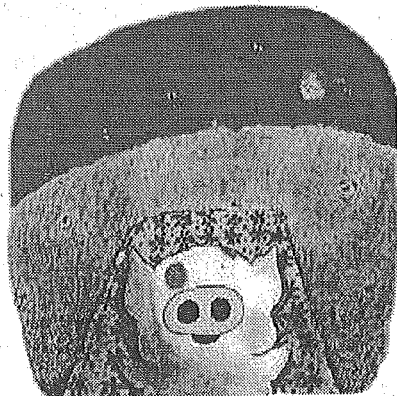
## 猪的出生

麦唛创作人谢立文构思一个故事时，会不断重担饰演作者与读者。故事可能以一个简单灵感开始，写一点，重看一遍，想到另一些东西，再变回作者把灵感注进去，再变读者，如此类推。有时他会饰演不同角色的读者，如此前前后后左左右右地推进，构成一个完整故事。

## 猪的创作态度

其实麦唛每个故事的起源都是从作者或读者感兴趣的小节开始。作者会先看自己要表达什么，想想如何发挥，再顾及读者的需要。

「做作者的不必要求读者看到这个要笑，那个不能笑，这句不能笑，那句要哭。」谢立文一口气说。他要求简单清晰而不肤浅的创作，用一个简单的壳盛载丰富的引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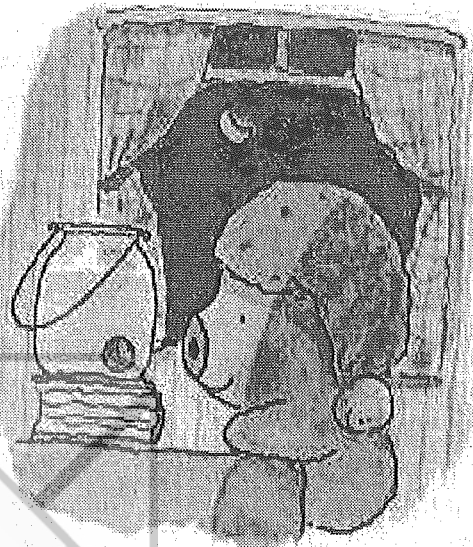


## 猪的对象

关于麦唛的目标读者是谁，众人意见分歧。其实麦唛也有不同系列。曾在《经济日报》刊载的「麦唛算忧郁亚热带」和「麦兜从蜜汁到叉烧」系列，就是为成年人而写的，结果也吸引了一批儿童读者。而刊在《小明周》的故事则以小朋友为对象，但最后也吸引了大批成年人。

谢立文指出信息的程度深浅跟现今读者的年纪已没多大关历，不会构成阅读障碍。他解释现今孩子与成人的心理状态很接近，两者间的界线愈来愈模糊。他认为作品只要有内涵，不同类型的读者会从故事中各取所需。

中大新传系马杰伟表示，作者运用了一种介乎孩子与成年人间的「语言」，故事中有不同层次的意义，因此能吸引不同年龄的读者。



## 猪的突破

很多人怀疑麦唛故事是否孩子所能理解，甚至大学生也坦言「看不懂」。谢立文则认为不明白才是好事，创作难免有易明和艰深之分，孩子感兴趣便会追看。他以充满数学逻辑跟政治性的《爱丽丝梦游仙境》跟《伊索寓言》为例，表示即使看不明白，孩子还是会从中找到他们需要的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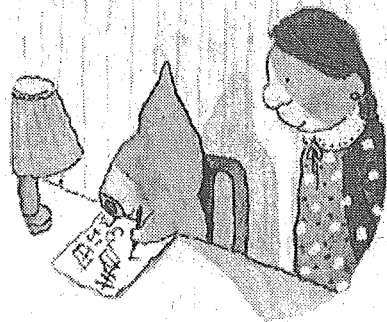
作者称他是刻意剔除一向被认为是儿童故事中必备的元素和结局。「我要给他们多一个眼界。」他说。

谢立文也表达了对既有儿童读物的不满。他认为坊间的儿童读物偏向两极化：太幼稚或过於成人趣味，又认为传统故事太多教训和恐吓，仿如「口讲暴力」。他又批评那些不经思考的稿，如问孩子雪花的形状，其实香港哪来雪花呢？谢立文认为，坊间的儿童故事太千篇一律，内容与九十年代的孩子完全脱节。

那么究竟麦唛背后的创作理念是什么呢？记者一再追问，谢立文都不肯正面回答，并谓：「就如问你做人是为了什么，你答得出来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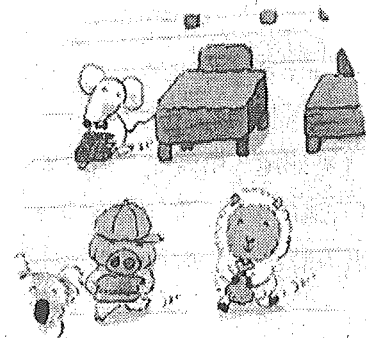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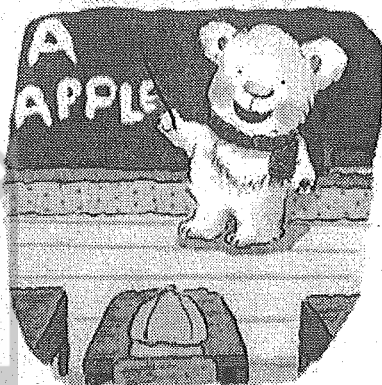


# 生命里的一天



妈妈见麦唛很喜欢写字  
于是替他报读了幼稚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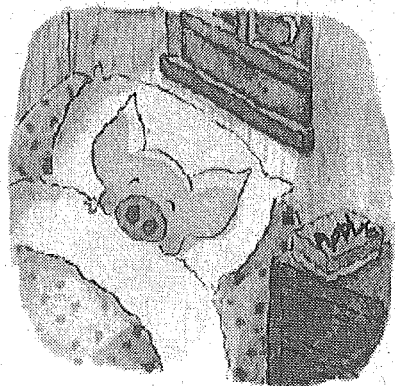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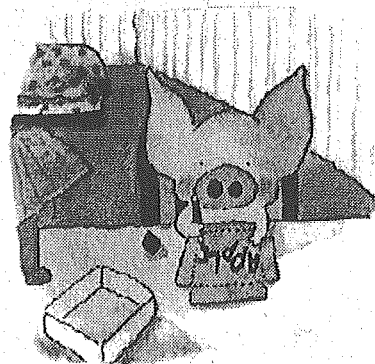
上课原是很有趣的  
A for APPLE  
麦唛恍然大悟！



「小朋友现在可以到操场午餐了！」  
麦唛也不知道操场在哪  
只拿起午餐盒拼命的跟着其他小朋友跑

当晚

麦唛摺了一个纸盒  
在盒盖上很小心地写上  
A · P · P · L · E 几个英文字母



月光洒落在放桃核的APPLE 盒上  
也照见麦唛熟睡中的微笑

# 好笑而感人

## ——极力推荐麦兜

麦兜是我在黄巴士中最爱的人物，他的名字取自麦兜出生前飞到麦太产房的胶兜，是香港制造的漫画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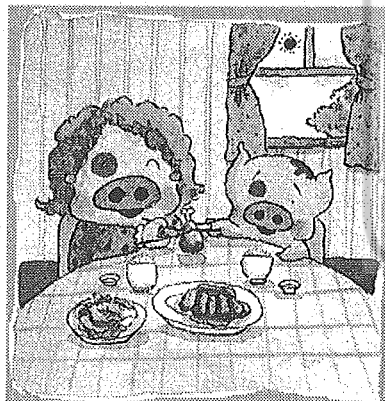
麦兜是出自谢立文和麦家碧之手。谢立文笔下的麦兜是很滑、很肥、死蠢、极度善忘、头脑简单、常常尿急、总是把 umbrella 和 banana 混在一起——umbanana，但心地非常善良，喜欢帮助别

人，从不计较的孩子。

他生于单亲家庭，由妈妈麦太一手养大。麦太对麦兜的期望很高，可是却一一落空。但麦太还是很爱很爱麦兜，麦兜也很爱很爱麦太。

我很喜欢麦太和麦兜的故事，在里面您会尝到浓浓的亲子情——很好笑，却感人。我诚意推介麦太和麦兜给您们！

# 麦兜与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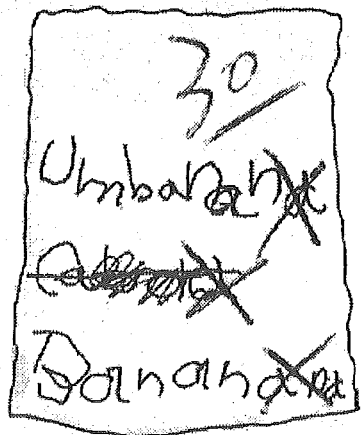


麦兜算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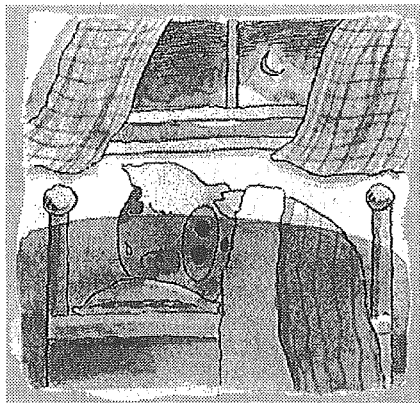
每次煮鸡，妈妈都会先把鸡腿夹给麦兜。因为麦兜最喜欢吃鸡腿。每次妈妈把鸡腿夹给麦兜，麦兜都会把鸡腿夹还给妈妈。因为妈妈最喜欢吃鸡腿。

他真算乖。

只是，不知麦兜的学校不用母语教学，还是麦兜小时缺乏母乳，他的脑部总是不大灵活，成绩总是不好。



明年便要升上小一了，但麦兜连 U for Umbrella 的 Umbrella 也不会串。这天，他又把 Umbrella 串成了 Umbanana，给同学笑了足足五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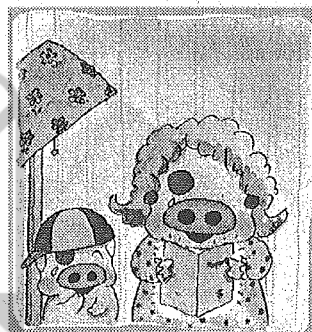
「不如聪明更好！」

麦兜多么希望自己变得比较聪颖，老师，同学，妈妈，都赞他「聪明」！他想，要是自己变得聪明，他情愿……他情愿……「以后不吃鸡腿！！！」

麦兜最喜欢吃鸡腿。

第二天，奇怪的事发生了：麦兜英文默书，竟拿了九十五分！老师、同学都赞他聪明。

麦兜放学回家，第一件事当然是把成绩表拿给妈妈看。妈妈看着，哭了，赞麦兜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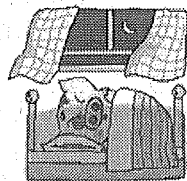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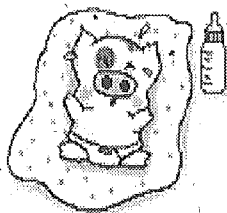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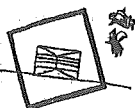
午饭，放在麦兜面前的，竟然是一只鸡腿！

妈妈说，那是给他庆祝默书九十五分的。麦兜记起自己许下的愿望，哪里还敢吃鸡腿？



他把鸡腿让给妈妈。可是妈妈总也不肯要，又把鸡腿让给麦兜；麦兜总也不肯要，又把鸡腿让给妈妈；妈妈总也不肯要…因为妈妈曾经许下一个愿望！





那也是麦兜把Umbrella串成Umbanana当晚，麦兜妈妈躺在床上，心里老响着一句话：「不如聪明更好！」她想，不知是学校不用母语教学，还是麦兜幼时没有给他喂母乳，麦兜脑部总不十分发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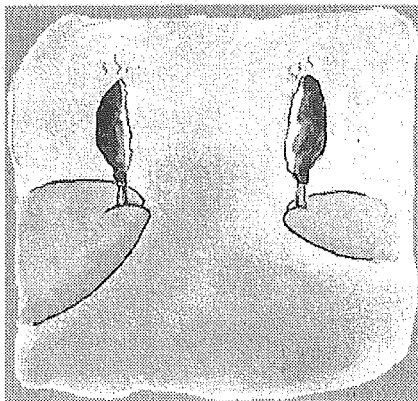
她想，要是麦兜可变得聪明，她情愿……她情愿……「以后不吃鸡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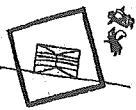
因为她最喜欢吃鸡腿。

因为她最爱麦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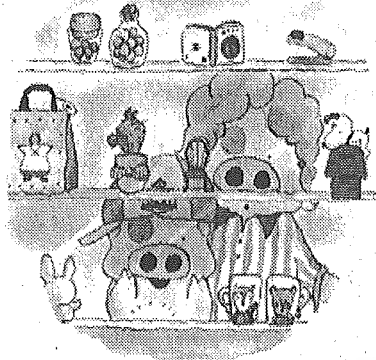
鸡腿凉了。妈妈和麦兜吞吞吐吐，各自说出了不吃鸡腿的原因，也相当凄凉。他们拥抱着，哭了足一个钟头。

接着，妈妈把鸡腿放进微波炉，弄热了，再拿给麦兜吃；麦兜把鸡腿夹还给妈妈吃，要妈妈吃。妈妈接过鸡腿，使劲把鸡腿撕成两半，一半递给麦兜，一半放入口里，一边吃，一边说：「仔，不用怕。鸡照样吃，书照样读。书读得成就最好，读不成，我们一起，多吃块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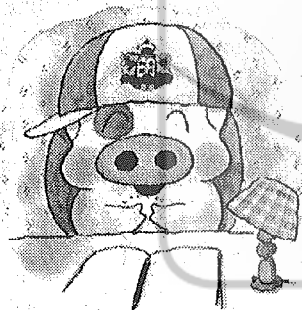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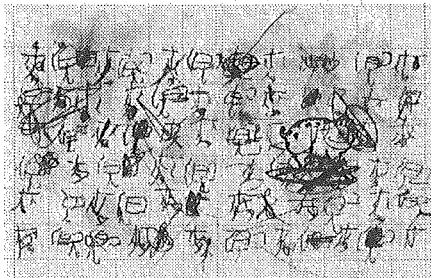
# 完美的橡皮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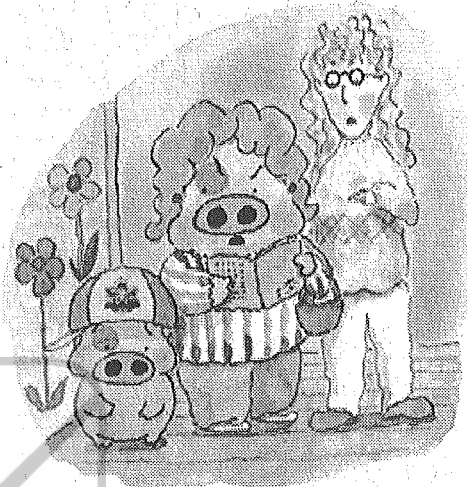
求了妈妈很久很久很久  
麦兜终于得到了这最美丽的橡皮擦



最美丽的橡皮擦  
它的洁白  
它的形状  
它的香味  
它的温柔……一切一切  
都是一块橡皮擦所能达到的极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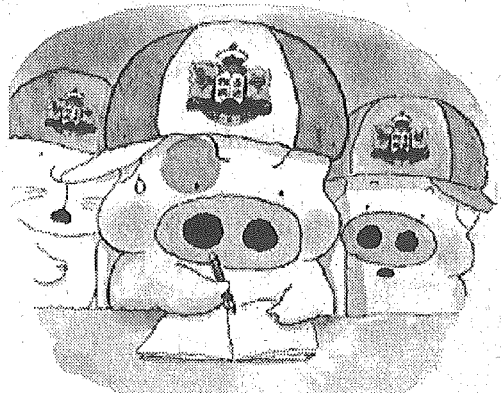


于是我们也可以想像到  
麦兜是不会用这橡皮擦的了  
(他怎会让橡皮擦沾上污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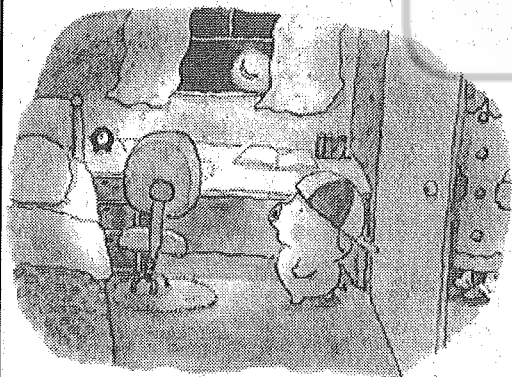
不用橡皮擦  
麦兜的功课一天比一天糊涂  
麦太说：「傻孩子！没收你的橡皮擦！！」

麦兜没有了他「完美的橡皮擦」后  
他也再没有用其他橡皮擦  
他开始很慢，很慢，很慢……  
很小心地写每一个字  
每一笔，每一划，他都不会写错  
都不需要改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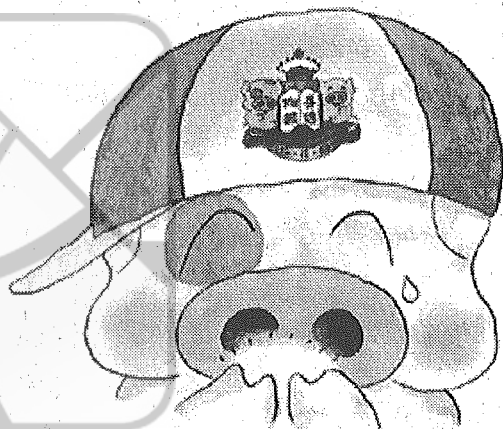


又过了一些时间  
 麦兜真的可以，可以写得又快又好  
 写满了一大页生字  
 半划也没错！  
 就连校长见到都忍不住说  
 「多完美的字啊！」



就在那夜 — 那夜麦兜回到他的睡房  
 回到他的书桌  
 月光下  
 麦兜再见到了他思念着的  
 那洁白、那形状、那香味  
 都是世上最完美的 — 橡皮擦！

他多么愿意  
 不写错一个字，一百个字，  
 一千个字，一万个字，一亿个字……  
 就让完美无瑕的橡皮擦  
 安躺在他厚实的掌心



### 小猪马麻读后感：

记得小时候也是如此的  
 刚买的橡皮擦总是舍不得用  
 开学注册后领的新课本  
 一定要用书套包得很完美  
 小时候所谓的完美总是富有想像力与童真的  
 虽然完美无绝对  
 但只要心中拥有完美的感觉  
 就很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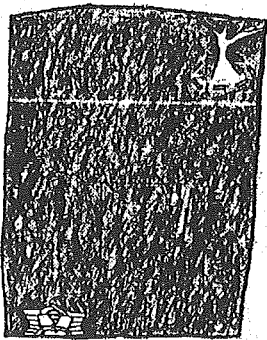
# 比歪

一个没有署上原名的自荐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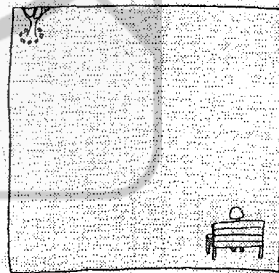
自大山脚日新中学毕业以后，到吉隆坡当一个讨厌上班，又没有勇气不干的上班族。尤其受不了的是星期一的上班日子，还有星期日晚上等待明天来临的那一刻。

幸好在这令人难受的时间里，有 Peter Sis 的插画陪伴着他（她？），上班也就不再那么难以忍受了。（王见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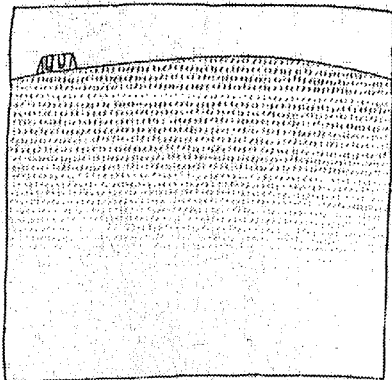
## 公园日记



星期日  
早上  
在公园  
有树  
有草  
清新的空气  
我在这里坐了很久很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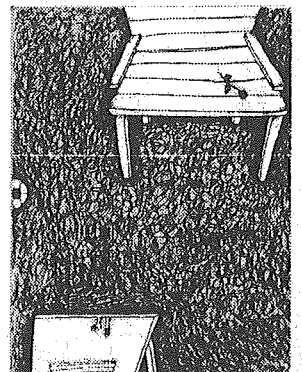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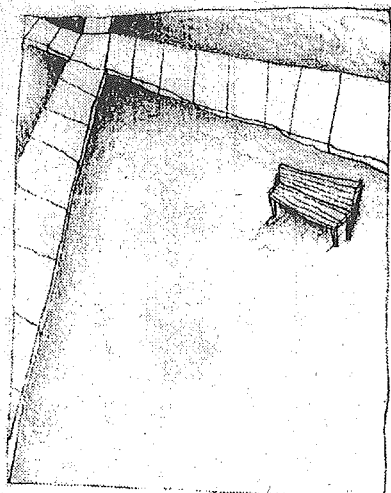
我坐在公园里  
耳朵听着  
眼睛看着  
心里想着  
公园很大  
我很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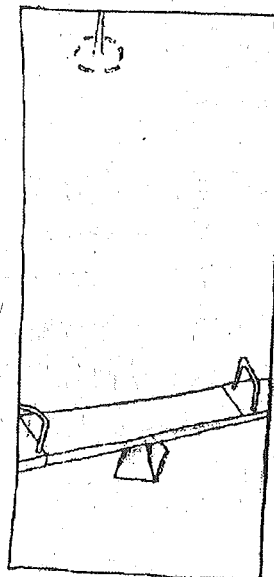
公园里的一张椅子  
觉得很不错  
结果，某一天  
决定把它 □ 下来

什么时候  
心可以像一片草场那样  
一切皆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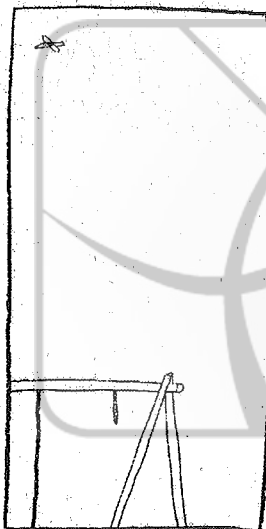




曾 坐过  
只是不记得  
日期  
时间  
和  
心情



有一天  
天空  
一架飞机天上飞过  
好像飞得很慢  
把天空划成一条白线  
飞机消失了  
声音还在  
消失了  
并不代表不存在  
就好像记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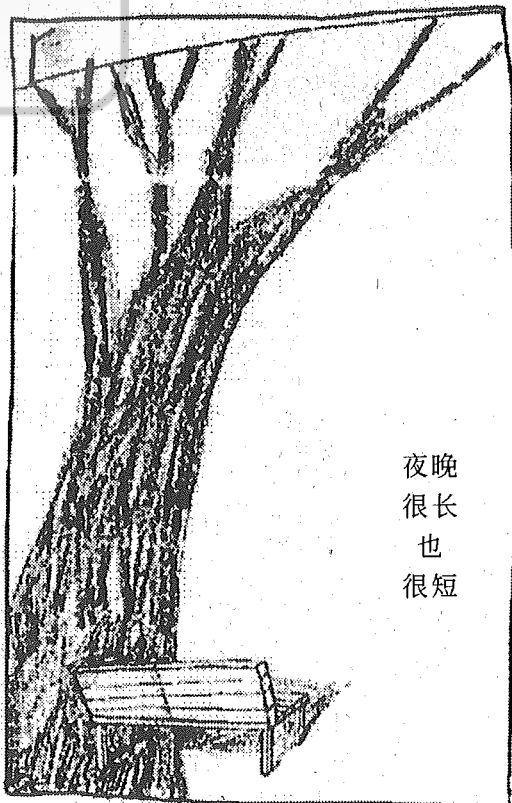


什么时候  
大家  
才有  
在一起的时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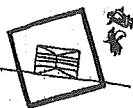
一种感觉而已

某日  
早上  
呼吸着青色的  
空气  
青色的味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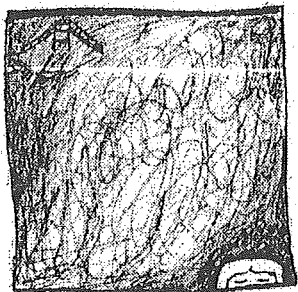


夜晚  
很长  
也  
很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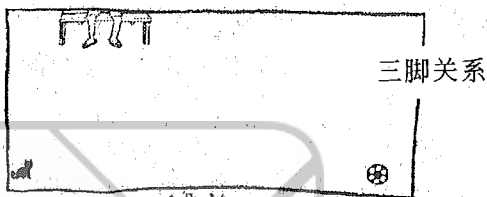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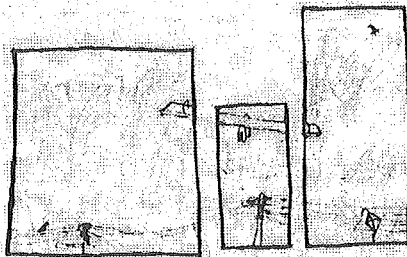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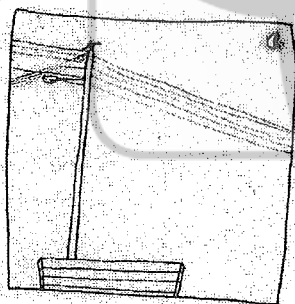
一二三四五六七  
我的朋友在那里  
一二三四五六七  
我的朋友永远在我心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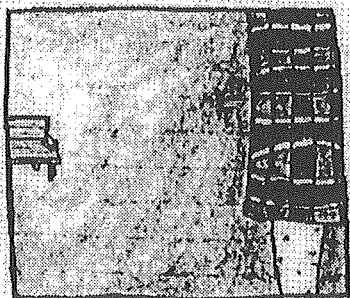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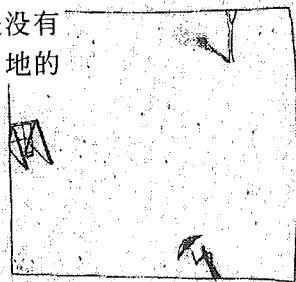
早安  
打太极鹊闹心眷恋  
午安  
路过的行人说  
晚安  
一对快乐的情侣说  
在公园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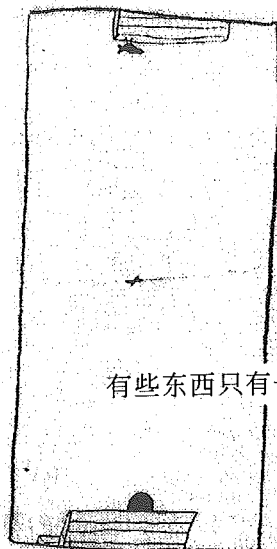
有一个夜晚  
某处  
有一只乌鸦  
不知为何  
迷路了  
也有一个夜晚  
在夜里  
我迷失了  
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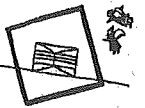
很多时候  
是没有  
目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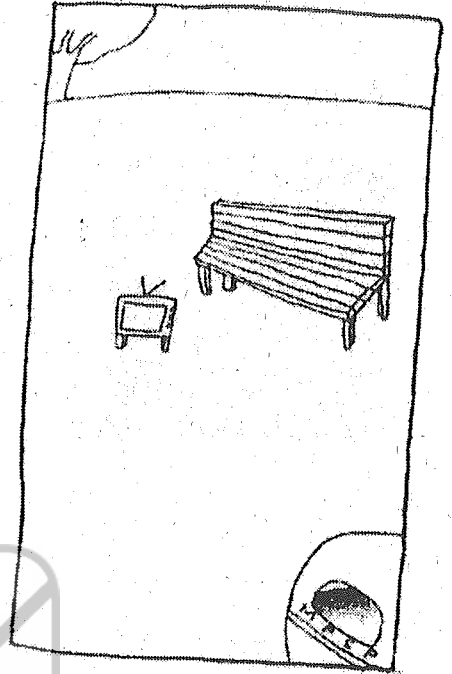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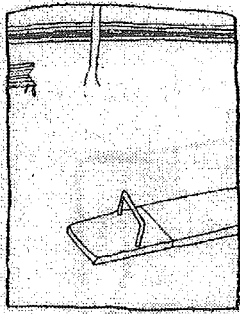
某个早晨  
7.30am  
有个人  
穿着格子裘笼  
出现在这里  
我知道我在想什么  
不过  
我不知道  
那个人  
在想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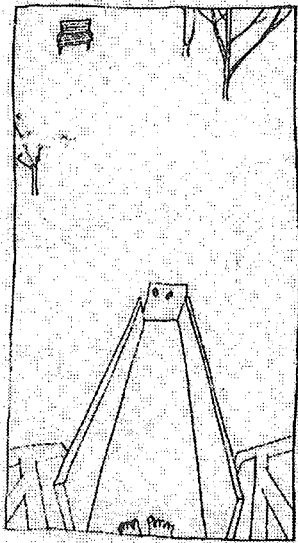
有些东西只有一线之差就反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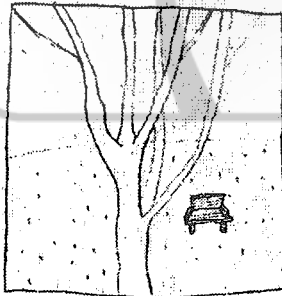
早上的公园有些人  
中午的公园没有人  
傍晚的公园很多人  
午夜的公园没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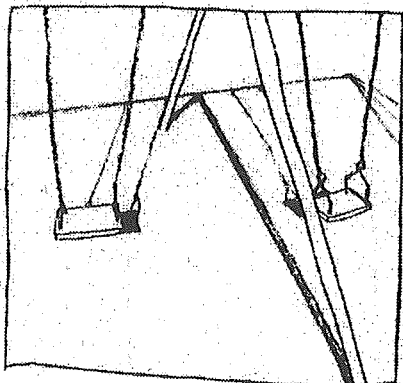
那时候我是在那个位置  
这个时候的我是在这里的  
所以  
要自己知道  
这个时候的我是在那里的！



某人  
把一架电视机丢在草场中  
一样的景色  
不一样的景像  
电视机是死的  
公园是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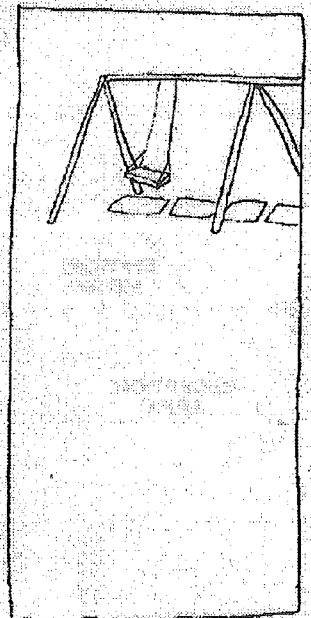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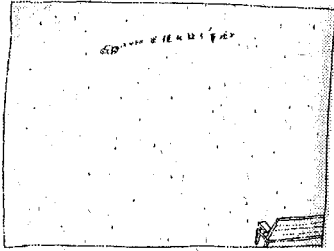
椅子，草地，天空，树的  
合照



相依为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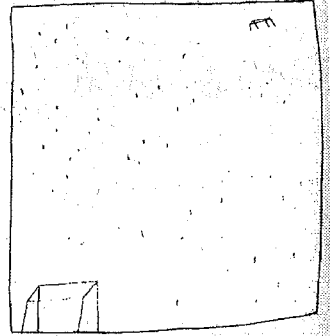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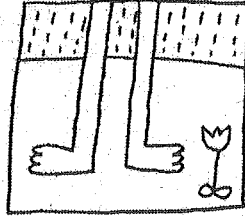
曾经  
公园  
是你  
也是我的  
快乐天堂  
是大家心中的  
儿童乐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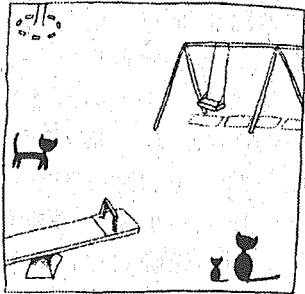


给自己一个  
想像的  
空间

下雨天  
站在草地上  
心里觉得  
爽快！



两个刚刚好  
三个就很热闹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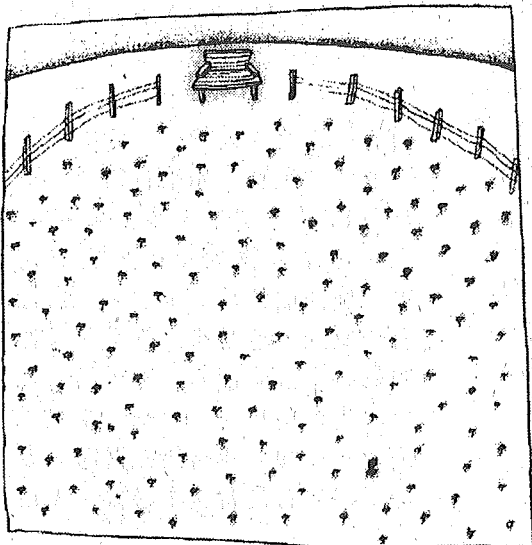


心中的花园  
何时开花  
结果  
等待着  
那一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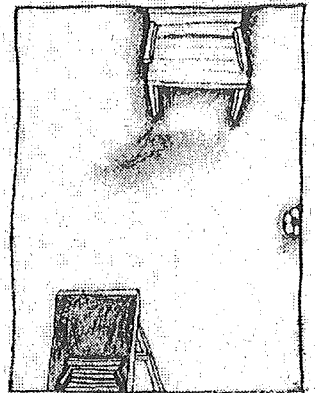
猫妈妈猫爸爸带着孩子  
到了公园  
.....  
从此  
开始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



公园是活的  
草在呼吸  
很多0<sub>2</sub>



每个花园住宅区  
都有一个公园  
每个人心中  
都有一个空间  
在拥挤的地方里  
真的很想很想  
有一个空间  
给我休息休息



# 写作乱讲堂：最伟大的小一小说

☆林韦地

小说是戏剧性的。它利用人物与人物之间的衝突与矛盾来突显人类思想的缺失，它透过扑朔迷离的情节让读者有个不同於现实的思考空间，但那又是与我们的生活密不可分。

## 用传奇镇住真理

无论是元朝末年开始了章回小说在中国文坛上的霸业，还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造就了许许多多的鬼才，小说在东西方不约而同地成为了最具有影响力的文体，直至今日，经过数百年的进化与变异，它仍在每个人的心中散播着人类在不同时期的价值观。

小说是戏剧性的。它利用人物与人物之间的冲突与矛盾来突显人类思想的缺失，它透过扑朔迷离的情节让读者有个不同於现实的思考空间，但那又是与我们的生活密不可分。因此，你会从一面名叫阿Q的映像中看到自己，也会为吞枪自杀的维特感到难过。

小说是多元的。依篇幅来分，它可分为极短篇，短篇，中篇以及长篇，而随着篇幅的增长，人物这个元素的份量会越渐吃重，需要代表着人性的一面或数面，使读者得以从对这些角色的好恶，而有了对某些性向的向往或排斥。至於短篇小说则主要经对一件或数件事情的陈述来表达作者对一种现象的不满或赞赏。因此，你会记得为国为民，侠之大者的郭靖，也会在《周的眼泪》中看到一群人和你一样为了分数而假造实验数据而发出会心的一笑。依内容来分，因为不

断有开创性的作家出现，小说的题材也越来越多采多姿，二月河的历史小说，李昂的政治小说，金庸的武侠小说，倪匡的科幻小说，琼瑶的言情小说，汤姆克兰西的战争小说，还有好多好多新的题材在被发掘中。

小说是脚踏实地的。要写出一部好的小说，你必须具有丰富的题材，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同时能架构一个完整的故事结构，那不像写诗，可能因为两三句的绝妙好辞就是一首水准之作，写小说必须要有完整的写作计划，先确定自己要表达的中心思想是什么，构思一个故事大纲，接着设定人物，每个人物在小说中都有其扮演的角色，代表着现实生活中一种类型的人或是几种价值观，而每段情节和每个角色都应和中心思想有密不可分的关系，不要因为一些不必要的桥段而模糊了中心点。

小说是循序渐进的。基本上写小说是一个很浩大的工程，一开始不要太贪心，先从短篇开始，只需两三位主要的人物，一段引人省思的情节就足够。如果有需要，可先写下自己计划中要表达的中心思想，每个人物的特色，故事大纲等，顺便估计一下字数，让自己先有个概念，这对自己下笔时写作方向的确定很有帮助，不至於太过偏离原先的构想。若写到一半灵光一闪想到可加入些新的元素时，要先仔细想想有没有这个必要，免得过

小说是脚踏实地的。要写出一部好的小说，你必须具有丰富的题材，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同时能架构一个完整的故事结构，那不像写诗，可能因为两三句的绝妙好辞就是一首水准之作。

多的创意变成了累赘。小说是需要修定的，完成以后，先多看几遍，看内容是否合理，不满意的桥段要勇于删掉重写，看句子能否写得更有美感，是否有重复使用太多次的词语，金庸最近才开始了他对他的十四部小说的第二次重新修订，用行动强调了其必要性，而这个文字工程的浩大和其影响力和重要性绝不会下于写一部新的长篇小说。

小说是生活化的。很多名著的题材都来自作家本身的生活经历，白先勇的《玉卿嫂》写的是他在病床上的日子，李敖的《上山·上山·爱》写的是他从事党外运动的岁月，侯文咏如果不是医生绝对写不出《白色巨塔》，而从《上海宝贝》到《乌鸦》到《北京娃娃》皆是因为作者对自己的性经验的大胆描写而在中国文坛引起轩然大波。因此，在自己写不出新的东西，面临瓶颈的时候，出去走走，开开眼界，或读些新书，都是保持创作力的有效方法。而对刚开始写小说的人来说，写一个以自己熟悉的生活背景作为题材的小说绝对比以虚构的背景为题材的来得有味道，也较易引起读者的共鸣。

小说是无所不在的。常常看到很多人对小说望而生畏，转而去写诗觉得比较有情调还是怎样，那这是个人喜好的问题，但和其他文体比起来，小说已是大众化的而不是少数文字工作者的东西，你已不可能不读小说，而养成读小说的习惯也是提升或维持自己文学修养的好方法，当然，要读些好的，不是街边三块钱一本的那种。

这是最后一期了，我也就掰到这里，容我再补充一句。

小说是伟大的。

## 推荐读物

文言章回小说是一定要有所涉猎，四大奇书多看几遍能带给自己很大的帮助。在白话小说方面，除了上面曾经提到的之外，从早期的鲁迅的《呐喊》，老舍的《骆驼祥子》，钱钟书的《围城》，沈从文的《边城》，巴金的《家》，《春》，《秋》，到白先勇的《台北人》，《玉卿嫂》至近期的王安忆的《长恨歌》，都是不可多得的好作品。高行健在拿到诺贝尔奖后突然成了文坛的焦点和被讨论的对象，很多人家里也多了本《灵山》和《一个人的圣经》。同时，也应该多读些西方文学，如果能读得懂原文会更好，从《双城记》，《咆哮的山庄》，《战地的钟声》等到已变成经典的《麦田捕手》，如果想看流行又通俗点的，《哈利波特》到最近又被炒红的《魔戒》也颇具娱乐性。日本的文学也很有影响力，大师级的大江健三郎，川端康城，三岛由纪夫在世界文坛上都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而村上春树的作品如《挪威的森林》等也充分得到年轻人的喜爱。

## 后记

不知不觉，一万字一下就过去。当初的写作计划是针对中学生有兴趣写作的人来写，所以对一些前辈来说，读这篇文章可能就如同嚼蜡，自己重新再读一次，也觉得自己只是替一篇长篇小说写了故事大纲。而美其名为「乱讲」，其实大部分还是从书上看来或是去花踪听来的，属于自己独特的见解，说实话并不多。无论如何，就当做是自己的写作笔记吧，偶尔翻翻也还不错，毕竟写作是个永远玩不完的梦！

# 美丽星世界

☆星星仙子



魔羯座

12/22 ▶ 1/19

Capricorn

最近的你似乎跟雨神有仇喔，所以除非是想要浪漫扮诗意，不然出门最好随身带把小伞，以免一个不小心就被淋个乱七八糟。本月你的幸运物是巧克力，没事不妨多吃几块，有助於好运呢（纯属建议，不小心长痘痘了，星星仙子我可不负责任的喔，呵呵）。



水瓶座

1/20 ▶ 2/18

Aquarius

如果你洗澡本来就用肥皂，可喜可贺；如果没有这习惯，建议你可以找块肥皂试试看，因为肥皂浓郁的泡沫与香味有助於促进你的魅力及建立个人形象喔。本月你的爱情运不错，如果听取星星仙子的建议改用肥皂，会让你在情场上更加一帆风顺的！加油加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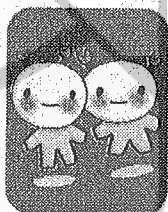


金牛座

4/20 ▶ 5/20

Taurus

你可知道向日葵花神每月都会选出「向日葵星座」，并於该月对那中选的星座人献上最美好的祝福？更重要的是，你可知道本月的「向日葵星座」就是金牛座？！恭喜恭喜！本月你大吉大利风调雨顺，学业事业爱情友情什么的都十分圆满，好好珍惜你的幸福吧！



双子座

5/21 ▶ 6/20

Gemini

你喜欢吃水果吗？喜欢就多吃几个吧，尤其是有种籽的水果，如蕃石榴啦橙啦苹果啦，都是不错的选择，不仅有助於维他命的摄取，还会加强你身上散发出来的亲和感呢。家里有养小动物的话，不妨多花点时间照顾它们观察它们，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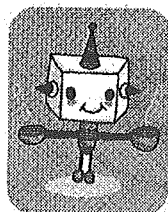


处女座

8/23 ▶ 9/22

Virgo

每天早上醒来都觉得这是美丽的一天吗？记得，认真体贴的你最迷人了，出门后向你所遇到的任何人微笑吧！这将有助於平时要求过高的你带来意想不到的好人缘哦。本月幸运物：青苹果。



天秤座

9/23 ▶ 10/22

Libra

一直以来对美感极有要求的你，现在终于发现并不是所有事情都可以那么顺利地进行。有空的话尽量维持每星期到草场上跑两圈的习惯，你将会注意到绿草青葱、环境如茵的自然景物终会令心情舒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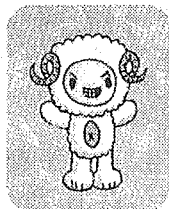


## 双鱼座

2/19 ▶ 3/20

Pesces

你是不是很久没看文学作品了呢？本月你与姓张的作者有缘，本期向日葵「美文共赏」的主角张惠菁的作品是相当不错的选择喔。如果有时间心情想看较长篇的作品的话，建议可往图书馆借阅张戎的《鸿—三代中国女人的故事》，让自己除了轻松小品之外多一些选择，可助於促进阅读目光的开拓，加强气质呢。



## 牡羊座

3/21 ▶ 4/19

Aries

如果有时间的话，为何你不试试自己下厨做几道菜让家人尝尝呢？这不仅可促进你与家人的感情，也会帮助财运上升喔（不要问我为什，天机不可泄漏，嘿嘿）。不过最近你的友情运有点小不顺，有讲多错多之忧哩，万事小心的好。平时多保持微笑吧，对你的人缘绝对有帮助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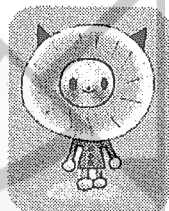


## 巨蟹座

6/21 ▶ 7/22

Cancer

唉，最近的你运程跟金牛座正好相反，没事的话少点出门，吃饭时少说话以免哽到，看电视切忌歪着头睡着了，喝水不要喝太快比较好……不过没关系！你可以去种一盆绿色植物，能养只小乌龟更好，好好对待它们，只要好好发挥你的爱心，至少出门散步时就不会踩到狗屎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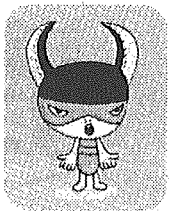


## 狮子座

7/23 ▶ 8/22

Leo

如果你最近刚出远门回来，却没带手信给众亲朋好友，小心会狠狠地被海K一顿喔。不过话说回来，只要带些小小的手信就可以令大家如此高兴，又有什么难题呢？物轻情意重嘛，千万不要以为贵重的东西就一定会让人喜欢，还是带包五颜六色的糖果最实际。



## 天蝎座

10/23 ▶ 11/19

Scorpio

有多久没量体重了？趁着今天快快去买个磅秤吧。千万不要妒忌他人的好身材，唯有自己努力作运动才是最好的减肥方式，妒忌可是没用的哦！中秋节快到了，没事的话多留家里温习功课吧，不要去参加什么月光晚会了，月饼吃多了减肥计划肯定会失败。



## 射手座

11/22 ▶ 12/21

Sagittarius

充满活力的帅哥美眉们，乘着假日与朋友结伴到孤儿院去做义工吧，出门的时候带上一本J. K. 罗琳的《哈利波特》，说说哈利波特的故事给小朋友们听，不但可以受小朋友们的喜爱，还可以增添你的魅力喔！本月幸运颜色：红色。

张惠菁的三十岁的墨西哥餐馆是我喜欢的一篇文章，我们希望可以不定期的在「美文共赏」中为读者介绍优秀的作家及作品。（王见芳）

# 三十岁的墨西哥餐馆

☆张惠菁

也许过了三十岁，世界真的会变得比较快，我也真的宁愿一切都在变化中，让现在不会沉重得那样永劫不复。可是今天晚上，请容许我稍微赖在我的三十岁。赖在台北的墨西哥餐馆里，这近乎静止的一秒。

星期五的晚上，在台大附近一家墨西哥餐馆里，我们谈起三十岁的问题。

「三十岁，变化会很大喔。」W这样对我说。

那时我们一桌人差不多都吃饱了。每个人的面前各自还剩下大半盘的海鲜饭，几张墨西哥捲饼，薯条，一些酱汁浓到看不出是鸡排、牛排或鱼排的肉食，以及青红椒与生菜沙拉。

墨西哥菜五彩缤纷，甜腻浓稠。也因此墨西哥菜的残肴比任何一国菜看起来都寂寞，像是狂欢派对过后，被搞坏的现场。

可能是因为这个缘故，我们才谈起三十岁的问题。

当口腹之慾获得满足，食

物失去最原始的功能，它们退化到可哀的位置，充当对话缝隙的填充物。我们随口慢扯，一只手拿着叉子，挑剔着盘子里的钱片生菜。万一不巧所有人同时沉默下来，为了避开令人窒息的尴尬，大家会用绝佳的默契，同时戳起盘子里那片已经千疮百孔的生菜，一口吃下。

「过了三十岁，所有的变化都更加快。」他说。也许不愿过於武断，又添了注脚：「对我而言是样。」

对我而言呢？我该怎样看待我的三十岁这一年？

去年，我和一群朋友去法国旅行。三十岁的旅行，我们这样称呼那趟旅程。虽然那时，我们大部分的人其实还未

满三十岁。有的二十八，有的二十九，却硬是提早把自己往三十岁的关卡推。其实不过找个藉口，吆喝朋友从世界各地到巴黎集合罢了。

对啊。再也不是大学时候，一通电话大家就在学校对街的冰店集合了。快要三十岁的时候，我们发现朋友们散居各地。波士顿、旧金山、巴黎、东京。想要集合会面，需得透过频繁的e-mail联系。不约在传钟底下，而是约在巴黎一个旅馆的大厅。为这久别的重逢，想一个无中生有的名目吧。三十岁，听起来够分量了，构得成借口劳动大家，各自飞越四分之一到二分之一不等的地球。

那是去年六月。巴黎的天

作者在台大历史系肄业，是英国爱丁堡大学历史学硕士。

著有《末日早晨》、《闭上眼睛数到十》、《活得像一句废话》、《网路食虫花》、《虚构的血缘》、《冬天拉拉》等书。

从来不觉得自己是文艺青年，每一次的作品都要打破从前才会继续写下去。

文风自成一格，26岁觉悟要用「创作」来达到自我人生的「聪明境界」。

有村上春树的诡谲脑波、历史学徒的考究严肃，一变再变千变万化就是忠於迸发创意。

自九七年底征服所有台湾的文学奖包括：中央日报、联合报、中国时报、台北文学奖、华航旅游文学奖……並宣称不再参加文学奖项……

气真好，走进卢森堡公园，我只想躺在路旁的木椅上，看树叶间漏下来的阳光，要不是傍晚转凉，觉得可以在那里躺一整天。现在想起来，像是好久以前的事。那时在巴黎买的一双细跟凉鞋，都已经穿坏了。台北的路不好走，三十岁仍然跌跌撞撞。

那几天在法国，到底都做了些什么？

只记得我们去了波尔多的几个小镇。开车回到巴黎的那天，贪着夏天日落较晚，去访凡尔赛的花园。迷路多时，回到巴黎市区时，已经将近十点，还没吃到晚饭，两军人都饿得说不出话来了。早就顾不得挑餐厅，找到最近的一家，停下车就进去了。那是一家中国餐馆，服务生眼睁睁看着菜上桌立刻一扫而空。下一道菜上桌时正好收走前一道残骸。想想这真是了不起的成就，没有任何两道菜同时停留在桌面上。

菜色我当然也是不记得的了。只记得终于填饱了肚子，我们缓下筷子来，彼此都对刚才一阵狼吃不好意思。举杯祝贺，快要来到约三十岁。服务生仍然愣在旁边，才刚看我们杯盘狼藉，才一会儿光景立刻就在那儿优雅举杯了。

然后，我们真的都三十岁了。

离开了那间巴黎的中国餐馆，今晚我在台北的墨西哥餐馆裡，听一个早已过了三十岁的朋友，告诉我三十岁像什么。

「我不怕变化。」我说。「我比较怕的是，从此不再变

了。就好像说，三十岁到啦，你就是现在的样子了。从现在开始下半辈子，都是这个样子了。」也许三十岁是灵魂开始钙化的年纪。也许三十岁是身体器官开始败坏，从此零件只是持续磨损，直到不堪使用为止。也许三十岁，谁也别想再学新把戏。

「不会。」他再一次说，好像要让我安心。「会变得更快。」

我三十岁的这一年，台湾发生了好多事。

经济不景气，股市大病，失业率节节一局升。政治人物的话越说越多，人们听得却越来越少。一场风灾，四处土石流。台湾像端在浅盘子里，禁不起晃。

这是一个荒年。然而所有人都隐讳不说。优柔寡断。不安。眼睛盯着股市指数一泻到底。

最彻底的荒年还在人心里。一种地力已尽。再耕不出另一个收成的感觉。没有人相信景气会在短期内回升。没有人相信年底的选举可以改变什么。人们不是不知道这一切该怪谁，就是怪得太多，然后无论怪多怪少，同样无计可施。这是三十岁以后的我，要面对的世界。

然而今晚，这间小小的墨西哥餐馆，暂时还与外界无



关。夜里的这个时候，外面很静，大马路的这一头，连续几间平房，暗成一片，只有这家餐馆在它自己的光晕里，把客人的喧闹当成秘密一般怀抱着。也许不景气影响了许多大餐厅的生意，可是在週末的晚上，这小小的餐馆仍然客满。

我们用Corona的啤酒瓶碰撞干杯。玻璃瓶清脆的声响，撞开我周遭的冷空气。（我已经因为喝太多冰啤酒而冷得发抖了。）一个没有负担的夜晚，责任，身分，暂时都很远。那时我的愿望卑微而庸俗，只要能让今晚多停留一秒。无论今晚之后，还剩多少年在我生命的前头，我真愿意继续走下去。也许过了三十岁，世界真的会变得比较快，我也真的宁愿一切都在变化中，让现在不曾沉重得那样永劫不复。可是今天晚上，请容许我稍微赖在我的三十岁。赖在台北的墨西哥餐馆里，这近乎静止的一秒。

# 若干大不列颠乐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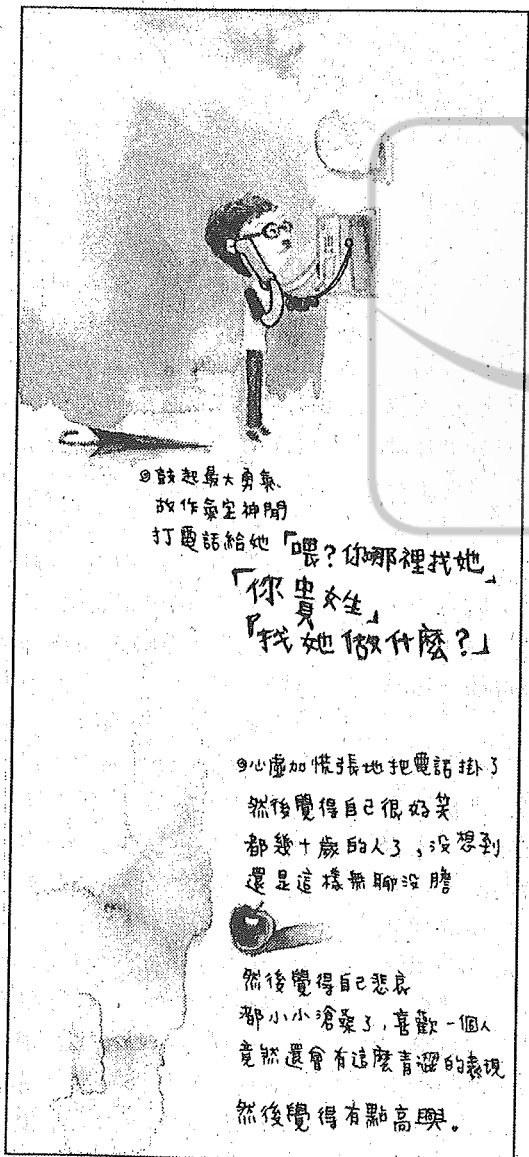
☆摇滚阿少

大不列颠(GREAT BRITAIN)有不少乐团皆不错。个人喜欢的就有COLDPLAY, TRAVIS, THE VERVE及RADIOHEAD。若在此再谈COLDPLAY一定有人骂我偏心,明明还有许多不错的大不列颠乐团嘛。也是的。比如说OASIS及BLUR吧。OASIS是比较平易近人, BLUR就把音乐玩得有「些许怪异」了。记得以前同时间听OASIS的

《(WHATS THE STORY) MORNING GLORY》及BLUR的《THE GREAT ESCAPE》就觉得前者较合一般人的口味了。听OASIS的歌曲那么多年,总觉得LIAM GALLAGHER很没用,除了会闹新闻外,好像只会喝酒了。OASIS那些优美旋律皆出自NOEL的手。但近一两年来, OASIS似乎都没像以前STAND BY ME那么优美旋律的歌了。总不能靠旋律做音乐啊,我说。于是乎, OASIS在《STANDING ON THE SHOULDER OF GIANT》就看得出他们的诚意与理想了。只可惜,似乎有重蹈覆辙的迹像。OASIS好像还在眷恋着当年那种如日中天,广受欢迎的现象。这样子总教人停滞不前。今年推出的《HEATEN CHEMISTRY》就不知会如何了,我还没听呢,只听过单曲HINDUS TIME。在为他们捏一把冷汗呵。OASIS,好自为之吧!

DAMON ALBARN的生日与我相同23/3。BLUR最红的时期要属《PARKLIFE》推出那段日子。英国权威音乐奖BRIT AWARDS他们一举拿下几个大奖,如最佳专辑,最佳乐团等,好不风光。其实我是在《THE GREAT ESCAPE》时期才认识BLUR的,他们这张专辑较慢热,我是听了好多遍才发现他们的特别之处。他们玩怪异的曲风却又保留适度的流行味道。最讨好的是那首CHARMLESS MAN。接着才慢慢进入其它歌曲里头,终于领教了BLUR的魅力。当时我就预言说,要是BLUR与OASIS都迟早遇到瓶颈的话, OASIS会来得比BLUR早些,毕竟OASIS太「保守」了些,相对着BLUR的另类,还有本钱多玩几年。

不知DAMON ALBARN是不是对BLUR腻了,后来竟跑去搞GORILLAZ这种只听歌声响,不见「真人」下来的乐团。「IT IS NOT A BAND。IT IS AN IDEAL。」DAMON ALBARN如此说GORILLAZ。DAMON ALBARN在GORILLAZ里的衣就印着23这号码,是他的生日。还好GORILLAZ还算满成功的。一首首主打歌窜红起来。呵呵。一搞起GORILLAZ就不知何时才能听到BLUR的最新专辑了。但听说他们已陆续在做了(新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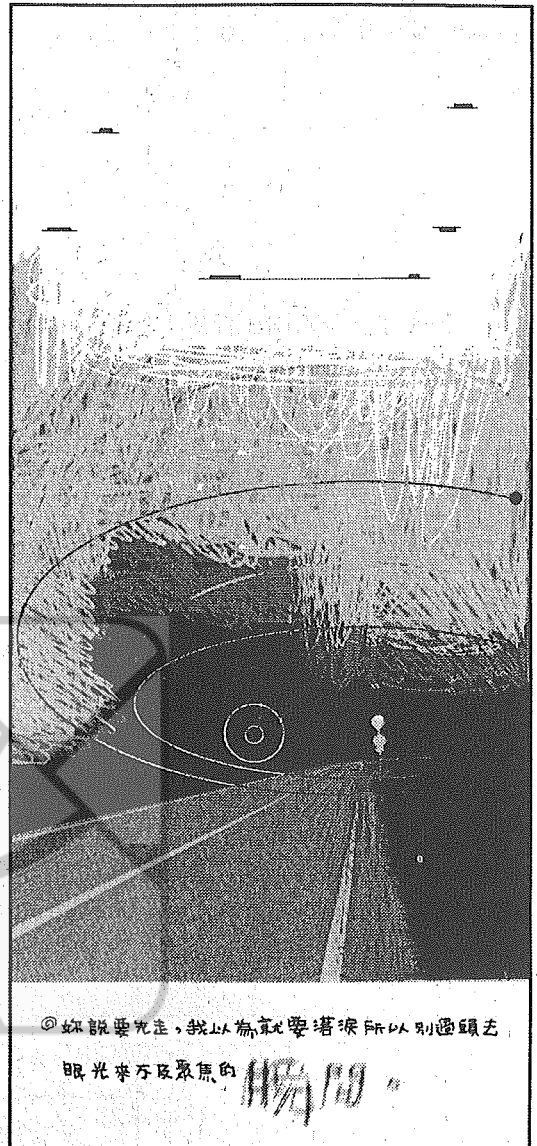
图：竟然青澀 / 红胶囊

辑)。

THE VERVE 原名只有 VERVE 而已，但却与别人「撞名」只好加个「THE」咯。另一个英国团体 SUEDE 也是，与美国一个乐团「撞名」而得注明自己为「LONDON SUEDE」。哈哈。「ENGLAND SUEDE」。哈哈。当初会喜欢 THE VERVE 是因为第一次听到摇滚乐与管弦乐的结合，而且不显得突兀。那时我从 THE WORLD CHARTSHOW 听到了 BITTERSWEET SYMPHONY，像捡到宝。本是快昏迷睡去却因此醒来。当时并不知他们的团名，直到有一次在 M T V ALTERNATIVE NATION 听到了那令我印象深刻的管弦乐，就定睛看着 MTV 了。还以为是个新团体呢。后来才知是分分合合的乐团。一山不能藏二虎呵，ASHCROFT 与 McCABE 不咬弦，致使 THE VERVE 有此「下场」。记得当年，一向狂妄，目中无人的 OASIS，也因着 THE VERVE 的回归而略显收敛。说啥：「今年是 THE VERVE 及 RADIOHEAD (RADIOHEAD 当时推出惊世杰作—《OK COMPUTER》) 年。」云云。那次的回归也为 THE VERVE 在英国权威音乐奖上风光至极，不仅以《URBAN HYMNS》击败了各界看好的 RADIOHEAD《OK COMPUTER》夺下最佳专辑，也在最佳乐团一环再下一成，颇威风。

后来在 MTV MUSIC VIDEO AWARDS，THE VERVE 也不赖，凭 ASHCROFT 走在一条街上肆无忌惮地撞人的音乐录影带 BITTERSWEET SYMPHONY 提名最佳音乐录影带。但风光在 THE VERVE 身上并不持久。THE VERVE 的解散在本地的人文报章并没报导，「害」我被「蒙在鼓里」了好长一段时日。后来，还是在杂志上一篇

ASHCROFT 的专访上得知解散消息的。都已是「旧闻」了，唉，不胜唏嘘。ASHCROFT 单飞后推出了《ALONE WITH EVERYBODY》，听此专辑只有苍凉的感觉。ASHCROFT 当爸爸了，那时。近来，ASHCROFT 又出现了，他在 THE CHEMICAL BROTHERS 的歌曲里亮声。还是一样，听得出苍凉，且还多了层「无力却又死命挣扎」的感觉。就像再早些日子，NOEL GALLAGHER 远



图：悲伤 / 红胶囊

离 OASIS 在 THE CHEMICAL BROTHERS 歌里亮声一样。

从前 THE VERVE 还在的时候，风头总是被 ASHCROFT 及 McCABE 占尽了，其余两位 SIMON 及一个成员常常总是「静默」；也像 OASIS，风头与话题总绕着那 GALLAGHER 兄弟。最近两位 SIMON 自组了一个乐团，仍未命名，已在三月发行了单曲—QUICKSILVER。离开了大乐团后发展顺利及成功的明显例子有从 NIRVANA「衍生」出来的 FOO FIGHTERS。希望，两位 SIMON 有好成绩咯。

唉。每次一谈到 THE VERVE 总是心情低落的。夭寿！

# 有些歌曲是精神鸦片又是世纪末的无聊消遣

☆凯伦摸文辉

「也许有些西洋歌手乐团在音乐上的整体表现并未令我刮目相看，但他们却有令人十分着迷的歌曲。也许只有一首，也许有两首，这些歌曲的确陪我渡过了沉闷无聊的中学生涯。」ORSOM LIM

(1) A LONG DECEMBER-COUNTING CROWS 乐团，《RECOVERING THE SATELITTE》专辑

一开始就是令人慑住魂的钢琴入门，接着 DURITZ 的歌声总是如此慵懒的唱着「~A LONG DECEMBER IS A REASON TO BELIEVE, MAYBE THIS YEAR WILL BE BETTER THAN THE LAST……」记得那段时间，与友人一同迷这首歌曲，握住呼吸定睛看着 DURITZ 在荧幕上，一头黑人辫子，满腮胡须，娓娓唱出。要是顶不住，是会留下泪来的，但还好，跟着 DURITZ 「~NANA……YEAH。」仿佛悲伤心绪也随着歌曲的尾声，渐渐化淡开去了。那时，COUNTING CROWS 才被较广大的群众所接受。THE WALLFLOWERS 还是受 COUNTING CROWS 所「影响」的呢。不信你就听他们的《BRINGING DOWN THE HORSE》专辑吧。

(2) THE FRESHMAN-THE VERVE PIPE 乐团，《VILLAINS》专辑

这可不是 THE VERVE 噢，他们多了个 PIPE 呵。每次听到这首歌，就认为他们是 ONE HIT WONDER，中译该是「一曲奇迹」吧。这首歌曲不仅让他们爬上了 BILLBOARD 单曲第二名的位子，也让我这住在砂劳越穷乡僻壤的小子认识了他们，之后就鲜少听到他们的消息了。喜欢这首歌的编曲，简单的贝司及电吉它，还有微微敲击的鼓。「WHEN I WAS YOUNG I KNEW EVERYTHING, SHE'S A PUNK WHO REALLY EVER TOOK ADVICE……」原版的编曲是简单些，后来此歌曲受落，再编过。有次 UPM 的 CONVO，我在 BUKIT EXPO 看到了他们的新专辑(盗版 CD)，却不想买，因为 THE FRESHMAN 实在给过我太美好的听觉享受了。

(3) GET OUT OF THIS HOUSE-SHAWN COLVIN, 《A FEW SMALL REPAIRS》专辑  
我是先听了这首歌曲, 才开始注意到 SHAWN COLVIN 的。后来更有一首曾经很红, 因为得过格林美奖 RECORD OF THE YEAR 及 SONG OF THE YEAR 的歌曲-SUNNY COME HOME。最喜欢的部分还是 SHAWN COLVIN 这首歌的入门吉它声, 很吸引人, 一开始就预告了歌曲主人翁的愤怒。S C 的演绎则是恰到好处, 把一个温柔女人的愤怒、矛盾都诉诸于歌声的表演、表情以内, 很震撼。

(4) TIME OF YOUR LIFE-GREENDAY, 《NIMROD》专辑

这歌曲宣告了 GREENDAY 下一张专辑的乐风走向。简单的吉它弹奏串完整首歌, 间中加插管弦乐, 在富有民谣味首的行板下, 让人不经意坠入记忆的深渊。再回到现实时, 已是惊叹岁月不留人的时候了。「ITS SOMETHING UNPRECIDTABLE, BUT IN THE END' S RIGHT……」多像 GREENDAY 这些年走来, 寻觅最适合自己的演绎方式与方向的宣言。也是我几年下来, 安静独处的良伴。

(5) BIZZARE LOVE TRIANGLE-FRENTE!

这是一首令我过耳不忘的歌。初听它乃在夜里, 电台的 DJ 咋会选此歌曲, 且在那时候, 呵呵。一听此歌曲, 我就会旋转、再旋转, 像乐团他们在 MUSIC VIDEO 里般。仿佛雨就只悬挂在四周, 却没把我们给淋湿。而雨停的时候, 歌曲也结束了。我们的眼泪, 才缓缓从眼角, 滑下脸颊。那是我们难以割舍的旧时光, 如今透明地晃动在悲哀的眼前。

(6) SWAY-BIC RUNGA

BIC RUNGA 还在纽西兰吗? 歌曲充满着小女人的心境告白。经营小小的撒娇, 都是你的错, 都是因为你, 其实不知有多甜蜜~「COME SWEET IN EVERY AFTERNOON……」可不是吗。也听过 BIC RUNGA 受 SARAH McLACHLAN 邀请在 LILITH FAIR 这专属女性的音乐盛会上, 以 UNPLUGGED 方式唱 SWAY, 告诉你, 要不是那些拍掌声, 我心口的泪, 就快夺眶而出。够滥情了吧, 那你就自己去听听看啊!

# Diana Krall

☆ 阿鲸

1. 是因为一位很少说话的朋友而留意起 Diana Krall 的。
2. 一直都很想为自己的生活保留多一点独处安静的时刻，偏偏自己总会把每天的节目安排得满满的。就只剩下那回家以后，洗刷完毕的睡前时光了。Diana Krall 的 vocal 还有足以敲碎人心的钢琴声是睡前最温柔的享受了。铺上新的床单，印满枫叶图案的棕色床单，在亲爱的朋友送给自己的尼泊尔手制灯罩中点上蜡烛。会觉得 Diana Krall 其实适合许多时候。可以是寂寞抚摸过的夜晚，可以是一个坠雨的早晨，可以是撕开车票开始旅程一次次风景中来得正好的声音。
3. 歌唱得像在和人说故事的 Diana Krall，像在演戏一样把每首歌都投入演绎的 Diana Krall。
4. 朋友说如果 nat king cole 知道 Diana Krall 把爵士唱得这么棒必然会赞赏。(Diana Krall 曾出过一张向 nat king cole 致敬的专辑。)我不以为然，只是笑笑然后和他并肩从 HMV 走出来。从来没有想过喜欢一张专辑需要其他人的肯定。(或者是吧，我总是矛盾。)喜欢，就是喜欢了。很多人都说 nat king cole 好，只是自己暂时还没爱上他。只喜欢从芬兰带回来的几张 miles davis 的 Diana Krall 的这张 the look of love。



5. Diana Krall，是一个用歌声来告诉别人，爱会伤人的事实但是不用害怕的女巫。在光亮的落地玻璃窗前的名贵皮具上坐着，雨过天晴的车子里躺着，Diana Krall 是迷人的女巫。
6. 很想和人分享最近的感动，Diana Krall 的声音。  
So wonderful 的华丽音符。  
Besame Mucho，遥远的西班牙经典。  
Love letters 的深情。  
Cry me a river 的流动线条。  
I remember you 的那种凝聚着目光的感觉。  
Maybe you will be there，或许，或许寂寞粗糙的表面需要狠狠伤害后才来抚平的温柔。  
或许，只是或许。只是寂寞人突然闪过的念头。

# SMOG

本名：Bill Callahan

类型：Singer/Songwriter、Alternative、Lo-Fi、Indie Rock、Sadcore

相关乐团 / 艺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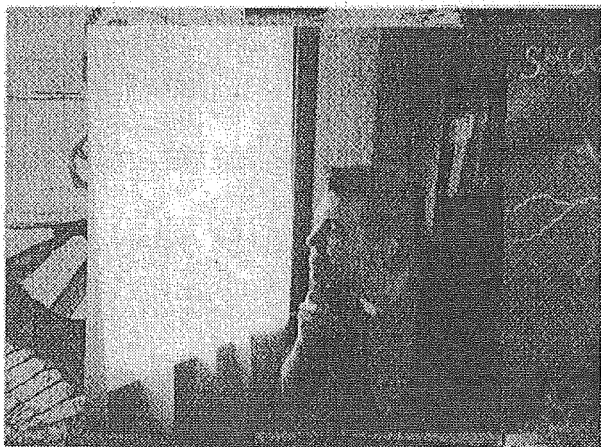
← Joy Division

→ Lou Barlow、Hayden、The Palace Brothers、Sebadoh、The Silver Jews、Edith Frost、Pavement

约莫在八〇年代末横跨至九〇年代初期的美国，兴起了一阵堪称沸沸扬扬，影响独立桌乐界甚深的低真音乐风潮。而 Smog 就是和当时的 Guided By Voices、Pavement、Sebadoh 等乐团并为先锋健将的代表人物之一；倘若认真深究这股低传真乐团之所以产生是对於现今美国高科技的「物极必反」现象，他们只采用最基本简单的乐器配制，讲求一种不经精密硬体设备修饰，直接从粗糙草图中流洩而出的真诚音乐美感。因此低传真一直只是一款做音乐的

自然态度而已，从 Smog 这个 Bill Callahan 的一人乐队身上，可以清楚看到此重要态度的实践及延续。

Bill Callahan 在 1988 年到 1991 年间就已经自己在家用粗简的四轨录音器材做了一堆无人（或自己）发行的录音盒带，直到 1992 年签入 Drag City 旗下后才算有「唱片」作品发行；处女作 *Forgotten Foundation* 充满各种不安、神经质的噪音声效与破碎乐段，体现出叛逆青年对现实世界的好奇实验和愤怒。不过自 1993 年的 *Julius Caesar* 开始一直到 1999 年的 *Knock Knock* 为止，其间共出了五张专辑，Bill Callahan 的音乐创作一张比一张愈趋舒缓柔和，在风格上并加入大 / 小提琴、斑鸠琴等丰富化音乐素材的使用层面，自然而然地录音水准也提高不少，曲曲悦耳动听，与早期的低传真形式大相迳庭，但更令听者感觉到窝心与叹服的则是，他始终维持不变的深刻词意及真实纯朴的音乐情感。外在环境形势不断变化，音乐元素不停重新翻新，低传真风潮早已远去，但精神却依然让 Smog 保存下来。



推荐网页：

<http://www.dragcity.com/bands/smog.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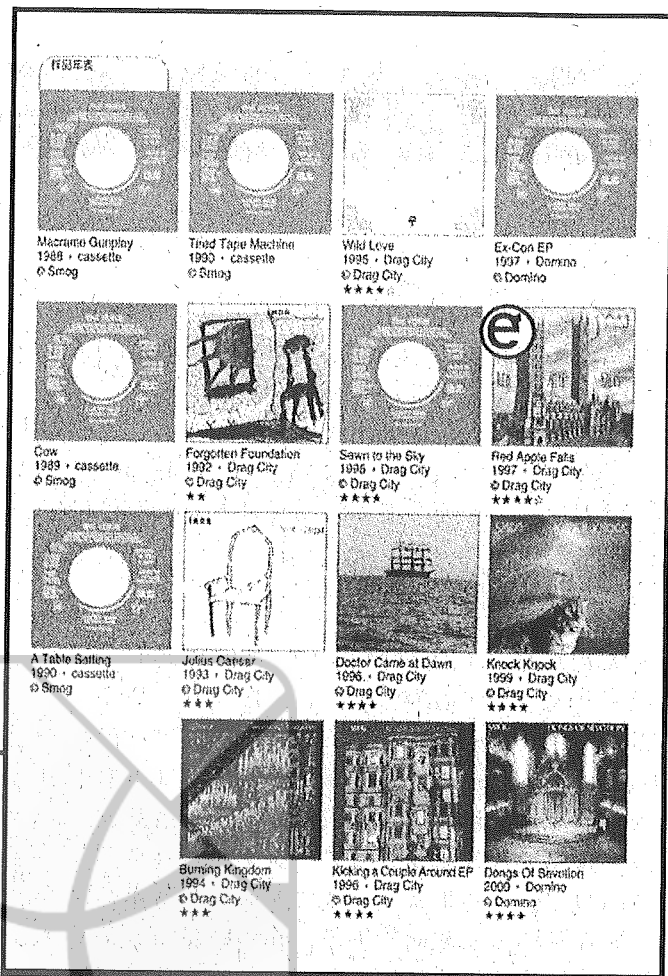
<http://listen.to/smog>

<http://www.pry.com/smog/>

<http://www.geocities.com/SoHo/Wordshop/7004/home.html>

（本文摘自《另翼摇滚注目》作者 Ed，中文名为叶云平，是个音乐文字工作者，曾任 *Pass* 杂志总编辑，文章散见中国时报、*Pass* 杂志，现任蕃薯藤音乐网企划。）

# 教你如何解码



曾影响这的源头或其前身团体均以←迴转的小记号标示。  
相似风格的同时期艺人或被影响的后辈新秀以→前转的小记号标示。

至于在历年专辑作品评鉴部分，则采取十个等级，以「★」表示颗星，及「☆」表示半颗星。

- ★★★★★ 无与伦比的传世之作，具备划时代的承后指标。
- ★★★★☆ 绝妙极品，必备收藏品，主笔强烈推荐，当了裤子也要买。
- ★★★★★ 颠峰期之代表杰作，就算少吃一餐也要买到。
- ★★★★☆ 创作力旺盛，但争议性较多的作品。
- ★★★★ 水准持平之作。
- ★★★☆☆ 差强人意。
- ★★★ 脑袋烧坏，不知所云。
- ★★☆☆ 死忠迷哥迷姐等级，每张就是都要收齐。
- ★★ 我可没叫你每张都买吧？
- ★ 求求你，拿去烧了吧！

另外考虑到许多朋友或许刚开始由于预算或只想买一张尝试听听看的缘故，因此在专辑名称前头凡有「Ⓜ」符号者，即表示给入门者的优先推荐作品。

# 台湾的电影诗人

☆ 韩良露

蔡明亮的电影，说着的也是这样的神话故事，虽然不是许多人公开承认或公开展示的生活，却是社会、人们隐晦的、边缘的、逃避的、遮盖的、躲藏的真实生活。

一直觉得，蔡明亮，是个电影诗人。

为什么是诗人呢？因为在诗的世界中，意象是一切。蔡明亮的电影也是一样，所有的演员、对话、空间、镜头，都是意象。组合成的电影，不只是用来表现人生，而是展示电影的可能性，就像诗不只是描写人生，而是展示诗的本身，诗的目的是超越人生的，蔡明亮的电影也在追求一种无望的超越。

## 特殊的时间感与节奏

有的人拍电影，很像戏剧，充满了情节和对话，蔡明亮的电影，从《青少年哪吒》开始，情节、对话就不多，然后越来越少，到了近作《你那边几点》，情节和对话所剩无几，一个在西门町卖表的男人，死了父亲后，一个要去巴黎的女人坚持买下男人手上的腕表，从此男人挂念着去了巴黎的女子，于是把所有身边的钟表都改成巴黎的时间。

钟的意象，是《你那边几点》最主要的主题，钟代表时间，而电影中有三种时间同时进行着，一是电影观众正在观看的剧中人生活的时间，一是钟表被拨慢后，死了丈夫的妻子以为丈夫从阴间返回阳世的时间，再来的是买了旧表去巴黎的女子过的时间。这三段时间，可以代表时间之流中的过去、现在与未来，但在电影中，三种时间同时存在。

蔡明亮的电影中，一直有种特殊的时间感，观众会发现，蔡明亮要求观众的不是观看他的电影，而是凝视他的电影。观

看是有一定节奏的，会感受到眼皮的上下开阖，但凝视要求的是暂时静止的节奏，这个现象在《河流》及《你那边几点》特别明显，电影中所有的画面、动作、声音，都仿佛有个奇异的魔法师挥舞着「时间静止」的手杖，但这样的静止感，不只是因为蔡明亮不在电影中用任何的配乐，也把对白减到最少，只剩下日常生活中一些真实的声音，水滴声、吃饼乾的咬嚼声、纸片翻动的声音、行人的走路声、录影机中A片的配音声……所有的声音，都因需要专心聆听而变得安静，蔡明亮的电影中，连台北街头的噪音都有了静止的效果。

蔡明亮拍电影时，一定有个心灵的行板，在那里，节奏是他至上的美学。《你那边几点》中，不断地用手上的表敲打着天桥铁栏杆的李康生，《河流》中一桶又一桶倒出臥房内接漏水的水桶的苗天，《洞》中不停地买卫生纸回家的杨贵媚，这些偏执的动作，在蔡明亮电影中的意义，远甚於情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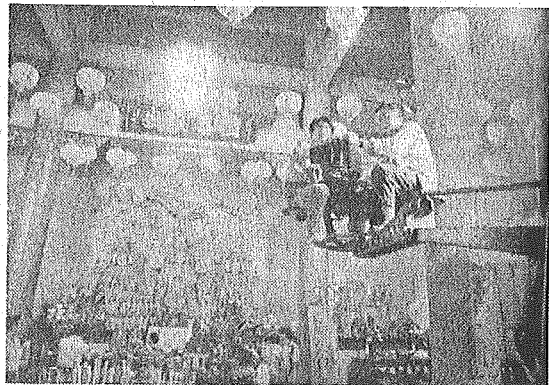
## 在丑陋意象中寻找诗意美感

蔡明亮电影中的人物，都是既偏执又疏离的，人与人之间的谈话越来越少，在《你那边几点》，陌生的人交谈得越多，李康生和陈湘琪为了买卖手表的对话，比他大部分时间中和同处一室的母亲说得还要多，陈湘琪在巴黎遇到陌生的叶童时的寒暄，远比她们两个共处一室躺在床上后说的话为多。蔡明亮似乎认为，语言只是社交的工具，但绝不是沟通的工具，蔡明亮

电影世界中的人，大部分时候都在沉默中沟通，虽然他们的沟通常常如此无奈。

看蔡明亮的电影，常常让我想到法兰西培根的画，他们都是在丑陋现象中寻找诗意美感的人。蔡明亮从不想拍美丽的台北，他的电影中的台北是如此混乱，奇怪的天桥到处矗立、荒芜的地下道、拥挤慌乱的西门町暗巷、杂乱无章的破旧工地、老旧破败的公寓、残破肮脏的老市场、不断淹水的房间与地面、充满污泥与油渍的河流、在水中漂浮的蟑螂……这些毫不美丽的画面，却在蔡明亮电影的凝视之下，呈现了奇异的真实与诗意。当丑陋有了意义的连结时，丑陋就被净化了，意义带来了美感。这样的美感是源于对真实的感动与体会。

这些天桥、地下道、快速道路、水渍、铁道、荒草堆、蟑螂、倾盆大雨……等等的意象，一直在蔡明亮的五部电影中出现，这些意象，不只是电影的意象，也是蔡明亮心灵的图像，而到了蔡明亮拍的纪录片《与神对话》中，观众将看到蔡明亮凝视这些意象的时间，比在剧情片中更长更久，《与神对话》中，凝视河滩死鱼或凝视空洞残破地下道的画面，都长到令大部分的观众不耐，而蔡明亮的企图也在此，在《与神对话》中，他大胆地表达了他对影像最基本的企图心，就在于——看得够久。也许蔡明亮相信，上帝正用这样永恆的冷眼看着世界，在蔡明亮自己的电影中，他也用着诗人的冷眼与神对话。



拍摄现场

## 人性悲剧源于压抑的情慾

曾经说过把拍电影当成人生修行的蔡明亮，真的把拍电影当成生命故事在进行，从第一部电影开始就露面的演员陈昭荣、李康生、和苗天，一直会在他的每部电影中或长或短地出现，而《河流》、《你那边几点》的家一直固定在现实中李康生位于永和的家。蔡明亮离不开他电影中固定画面的意象，也离不开这些演员代表的人的意象。可以说蔡明亮从来不是在拍不同的人的故事，他关心的是一些人的故事，其中的父亲、母亲、儿子、女人都是他心灵中的原型人物。这些原型人物，是有如神话人物的角色，因此，《河流》中父子乱伦是如此可能，《你那边几点》中鬼魂出现也如此合情合理，因为神话说的从来不是公开的事实，而是隐晦的真实。

蔡明亮的电影，说着的也是这样的神话故事，虽然不是许多人公开承认或公开展示的生活，却是社会、人们隐晦的、边缘的、逃避的、遮盖的、躲藏的真实生活。

蔡明亮是冷酷的吗？如此不留余地、不容躲避地让杨贵媚失声嚎哭数分钟、让苗天和李康生在黑暗的同志三温暖烤箱中父子拥抱着正如一尊希腊悲剧的雕像在林布兰的微光中呼吸，蔡明亮电影中所有角色最基本的人性悲剧都源于压抑的情慾，人与人之间是如此疏离，不沟通、没有身体的、语言的、视线的接触——每个人都像异乡人般活在都市荒漠中，最终所有对人性温暖的渴望只能以最压抑和最扭曲的方式表达。

蔡明亮执着地拍摄残废的人生，但在他的冷静观照下其实有着十分深沉的爱和宽容，他爱他电影中那些被命运、被人生玩弄的小人物，他用缓慢地、诗意的凝视逼着观众真正注意他们，当看得够久时，生命的微光就开始闪烁了。

斑马线◎鲸◎



## 螺旋桨

在乌节路的惊喜是人潮中随时都有久违的朋友或者会让自己眼前一亮的人。

◎竟然在乌节路的 Borders 遇见原本我以为已经回到曼联去的英格兰讲师 Dave。我拿了5月号的GQ和2张Belle & Sebastian的CDs，在柜台附近看见蓄留一小撮胡子的山羊 Dave，开心地聊了起来。我们都不约而同地辞了职。互相交换了彼此的最新状况就道别了。在乌节路的惊喜是人潮中随时都有久违的朋友或者会让自己眼前一亮的人。在去吃 Haagen-Dazs 时就碰上了在芬兰认识的朋友 Wesley，拥抱了几遍，都很开心，原来我们有许久没见面了。他在5月飞往台湾。乌节也可以是星光大道。我曾在往 Heeren 的交通灯前看见 Showbuzz 的女主持人，也是我喜欢的 Vivian。然后在 NYDC 喝茶的晚上看见坐在斜对角的 David Wee。莫小玲也常出没人群中。就是一种咦这个人像在哪见过的感觉，后来去仔细想想，他们都是新加坡电视节目上常见的面孔。看归看，最开心的还是遇上久违的 Wesley 和 Dave。想着，自己什么时候有机会遇见梁文福，告诉我说我就是当年给他寄了一张明信片刚到城里念书的17岁男生，而现在已经快22岁了。时光是条流在所有地方的河流，无所不在，只是在乌节路似乎特别畅快。匆匆流逝。

◎缅甸朋友 Tin Zar 是我喜欢的女生。我常说可惜她有了男朋友，当然是在开玩笑。只是喜欢她这样的一个直接又爱恨分明的朋友。4月她从缅甸回来给我带了一幅画和一条传统的缅甸服饰，是缅甸男人穿的「沙笼」。画是一幅黑白的水彩画，画的是缅甸僧人，走在陈旧的码头上。我说可以闻到缅甸的味道。她在缅甸的泼水节和新年回去，新年前夕是泼水节。她给我看的相片很过瘾，我觉得十分像欧洲的夏日演唱会，在公园举办的演唱会，很有胡士托音乐节的精神。而墙上

的涂鸦更让我改观。很想走一趟缅甸，看看这个 Tin Zar 常抱怨可是却说在去了美国念完大学后要回去定居的国家，美在什么地方。最好玩的是有一个叫 Sai Sai 的缅甸歌星，Tin Zar 说他唱 hip hop，很街头。我说那很不错，可是他的名字很福建，叫 Sai Sai，是福建话的大便。Ganasai，原来她也会。我们笑作一团。缅甸的 Sai Sai。

◎几天下来就和一个陌生的人用简讯聊天。发生在星期天的晚上，发现手机多了一则简讯，传送者的号码不曾见过。之后就聊了起来，她还用法语。整个晚上就耗在翻查法文字典，传简讯。可以闻见浓浓寂寞的味道。就是那样的画面，一个人在床上按手机按钮，没有星星的城市夜晚。想着一座座浓密的组屋大厦，住满疏离的人，而天空只悬挂一颗颗寂莫干涸的心。辞职后没有工作的寄托，想出走或做些和平时不一样的事情的欲望被喂养得饱满。往来的简讯绝对可以说明我的寂寞，一种漫无界的空虚。就是没有一方愿意按下那一列号码去听听对方的声音。毕竟害怕陌生对谈时，间断的沉默，又是一种让人无言以对的冰冷。

◎快离开公司的前几会星期才发现在公司的另一个角落有一个相当大的鱼池。有一尾长长的金龙鱼，血鸚鵡，几条日本锦鲤还有一些不知名的小鱼。午饭以后会和 SH&CL 拿着一些昆虫去喂鱼。驾着 buggy 转到货仓后面的鱼池，常常都是顶着恶毒的太阳。只是一到鱼池边和同事聊聊看鱼喂鱼便不觉得热。开始能够明白爸爸和翊豪为什么那么喜欢养鱼。只是自己还没有那么多的时间和精力去喂养一池的鱼。喜欢偶尔洒些饲料，看看相继涌上来的鱼群。体会到的倒是少一份拥有的负责，多一份自在的幸福。

学生手册



◎林韦地◎

## 离去

我知道这是最后一次我以学生的身份在向日葵里写东西。有时候自己一个人坐在房间里，翻开已泛黄的杂志，复习一路走来的轻狂，发现写的都是感性的理想，或许我已受够了现实。

今天身体不大舒服，感冒了，躺在床上，却又睡不着，一大串的化学方程式仍在我脑海里徘徊不去。是一种焦虑吧，面对统考，我还剩最后的两个月，去证明过去的六年并没有白过。

我是一个幸运的人，能拥有不少表达自己想法的机会，说自己想说的话，写自己想写的东西，去挥洒一片属于十八岁的骄傲。而如今，也轮到我去面对自己的责任的时候。

坐在教室里看一遍课本，会觉得这个世界是如此的纷乱，虽然他们管这叫做反面教材。你会听到你的同学告诉你：「我只想快乐地过我的日子，我为什么要为别人读这些东西？」，接着你会听到你的老师说：「你们都不用心学，我为什么要替你们做这么多？」。我们的天空是理直气壮的，而没有多少人默默地坚持自己认为对的事，没有多少人认真地把一份责任放在心上。

考完试，你就可以听到很多人在按计算机的声响。当然，没有人会关心微积分，学生们都对统计学比较有兴趣。他期末考生物要拿八十五分才有机会在毕业典礼上台，你和第一名总平均差了零的五分而已，谁还要进步十分才不用参加补考，爱因斯坦的相对论？请先放在旁边。

或许游戏规则就是这样，你有什么想法，你的思考逻辑是怎样那并不重要，乖乖来排队比较一下你是不是比别人好，就像 *A Beautiful Mind* 中那位教授对 John Nash 说：「You just need to prove it.」，就算你是诗人，华文不及格，也给我来补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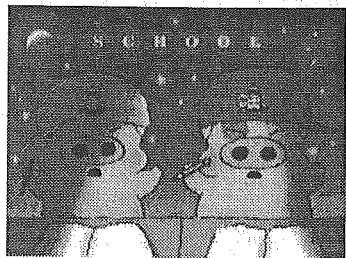
我知道这是最后一次我以学生的身份在向日葵里写东西。有时候自己一个人坐在房间里，翻开已泛黄的杂志，复习一路走来的轻狂，发现写的都是感性的理想，或许我已受够了现实。很多时候要做对事情并不容易，只因为错的人不会认为自己是错的，而那些自己过去的美好的想法，可能就是一座天球仪，让我在不超过一张纸的厚度中，找到一个完美地切入大气层的角度。

记得罗校长退休那天，我第一次从头到尾专心地听他讲话，还转过头瞪了两个吱喳不停的初二女生，只是感伤岁月流逝太快，害我来不及趁着年轻，多摔几次。有时看到那些被罚蹲在走廊在初中学生，我会很想知道这会让他羞愧而努力去证明自己，还是变得更偏激而不再是个学生的样子。

好吧，很多问题并没有标准答案，只是更多人会以为它无解。而我所剩的时间，也只够我在离去之前，在没有选择的规则里，去赢得自己对自己的尊敬。

珍重。

插图 / 麦家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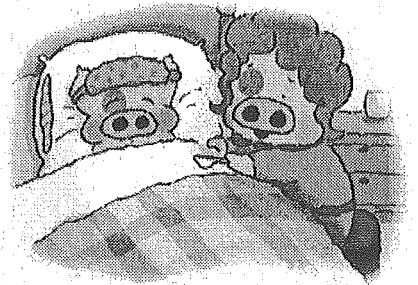
## 我喜欢孙燕姿

◎王德志◎



有读有保佑

孙燕姿，我永远支持你！我是王德志。  
虽然，你不一定要看我的漫画，但我一定要听你的歌。



插图/麦家碧

有一个晚上，我梦见自己和陶晶莹结婚，隔天，我就去买她的CD。因为费翔跟她在演唱会上Kiss，所以我有点不爽。接着我听了孙燕姿的专辑，我又喜欢孙燕姿了。

常常在CD机里放《天黑黑》、《很好》、《和平》。见到报纸有她的广告，《我要的幸福》，就把它剪下，贴在我桌前的墙上，结果我妈来KL找我，给她看到了。她还以为那是我的女朋友。

新年回家时，一直看孙燕姿的MTV，那首《我要的幸福》，天呀！她很美！4896美(福建话)！

与我一起工作的同事讲：孙燕姿，美咩？  
我很生气她。

因为第一个CD是朋友送给我的，在Pasar Malam买的翻版。不可以！为了她，我要去买正版，里面一定有很多她的照片。

可能看了她的照片，我就梦见她了。最好她在演唱会时，我可以像费翔一样，走出来Kiss她。哇哇叫

孙燕姿！我喜欢你！我要梦见你，跟你结婚。  
不然一起去演TITANIC也可以。海风吹来，You Jump I Jump！  
可惜！我没有像Jack这样靓仔。可是我是漫画家王德志。

喂！你不可以去买孙燕姿的翻版。因为她是我的偶像！  
写到这里，我又想到她在MTV里笑的样子，哇！少男杀手！  
孙燕姿，我永远支持你！我是王德志。  
虽然，你不一定要看我的漫画，但我一定要听你的歌。  
让我们一起来喊：孙燕姿！孙燕姿！孙燕姿！孙燕姿！



## 拼凑

剃毛也是一种学问喔！就跟刮胡子一样，是有角度的。如果你一不小心就会刮伤皮肤。

有看头◎黄莉淇◎

1.

「你～你不能慢一点吗？」她埋怨。

「呼～」他急促的喘着气，汗从他的额头滑至他的鼻尖。他的心跳加速，正以每分钟一百二十下的节拍跳动着，他的双颊不自觉的绯红。

「不能，我得再快一点！」他顾不得那么多了。

「你就是这样，一点都不顾人家的感受～」

「呼～」他大口大口的吸着气，同时也大口大口的吐着气。

「哎唷！好痛喔～」她不自觉的喊了出来。

「哇！」少年突然的扑向前方，跌了个狗吃屎。他低头看了一下，原来是他的球鞋，承受不住他每天跑步时所制造的压力而开了个大口。

「呜～好痛喔！」她（球鞋）不禁痛苦的哭泣。

2.

人的身上有很多的各种各式的毛发，而这些毛发的主要目的，都是为了保护人体而存在的。例如：头发，可以保护头皮免受烈日的曝晒，眼睫毛可以阻挡风沙，鼻毛可以防止异物的进入。总之，身上的每一种毛发存在都有它的功用。

不过，有一种毛发，是我怎么想也想不出来它的实在用途，那就是「腋毛」！

有些男人觉得有腋毛的女人，真的是性感极了，让人有无限遐想的空间。有些男人又觉得也腋毛的女人给人家的感觉很不乾淨，好像什么不雅观的东西外露在外面一样。而可怜的女人就为了男人的价值观而再犹豫到底应该剃？还是不剃而烦恼。

你可不要以为剃腋毛是一件很简单的事情，随便拿一只剃刀把毛剃掉就好了。剃毛也是一种学问喔！就跟刮胡子一样，是有角度的。如果你一不小心就会刮伤皮肤。而且跟胡子一样，它也是会越刮越粗的。而且刚刮完，它新生的腋毛短短的，又会令你搔痒难耐。这箇中的滋味可不是男人能够体会的。

如果……

常常在专栏中出奇不意地让我们感到惊喜的黄莉淇在匆忙中离开我们回到台北去了。甚至今年最后一期的《向日葵》专栏稿都来不及完成，就到补习班去开始「抗战」生涯。所以编辑室只好到她惯用的电脑中找出两篇她还没有写完的稿拼凑起来，由读者自己把故事完成，想想看她这次又要给我们怎样的惊讶。（王见芳）



插图/麦家碧

说故事者...

## 童年（再次）降临



◎杨嘉仁◎

他们开始对这一夜之间降临的童年时代景致发表各自的看法，并比手画脚地叙述各自的「儿时记趣」。

「随着时光的推移，物质生活的增值，童年在本质上依然维持落伍的状态。」他带着几许哀愁说了这样的话。他的话不无道理，而且直击城里其他成年人的心坎。大家都共同享用着或者（换一个更贴切而且深入内心世界的说法）负担着一个落伍无比、令人不寒而栗的童年。而童年，却以一贯调皮的伎俩再次降临了。

大家都迷路了。他们并不知道一夜之间变成黄泥路的康庄大道是否通往他们熟悉的办公楼（及其停车场），或者公寓。他们也不知道黄泥路是否能够让他们避开收费站或者塞车黑区或者交警的雷达侦察器。所有指引方向的依据（包括造型特殊的建筑物如添油站等）已不复存在。雨林迅速地扩张。童年清新的空气开始在大气中循环，这让所有迷路的人们头脑清醒了许多，心跳也因而减速。

他们开始对这一夜之间降临的童年时代景致发表各自的看法，并比手画脚地叙述各自的「儿时记趣」。当然他们事先已把公事包、流动电话和手提电脑置之一旁。他们也开始鼓起勇气勇气游览这倒退二三十年的场景。当他们意识到他们的工作伙伴、上司、下属、敌对集团及个体一样回到落伍无比的童年时，不由得暗中窃喜。他们听见了橡果爆裂的声响。他们看到清晨晶莹的露珠、飞舞的蝴蝶以及树梢间跳跃的愉快的松鼠。他们开始为这个集体的美好的经验感恩，并且学习步行、骑脚车、搭建通风的茅屋或板屋，以及耕种。

有人呼吁严禁砍伐木材，以弥补曾经犯下的错误。有人展开「回归自然生活」的绿色运动，为欠缺与大自然和谐共处能力的成年人提供免费辅导。环保份子、野生动植物方面的专才开始获得重视。一切变化依循理性、和谐与感恩的思想轨迹前进，价值观得以重整。

唯一没有发生变化的是：成年人依然对他们的孩子的梦境不闻不问。孩子们在梦中惊慌地奔跑、挣扎，身后是阴森恐怖的大森林、乱舞的嗜血蝙蝠、巫婆、暴龙与邪恶的外星人——他们并不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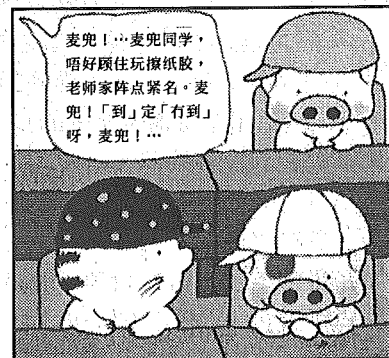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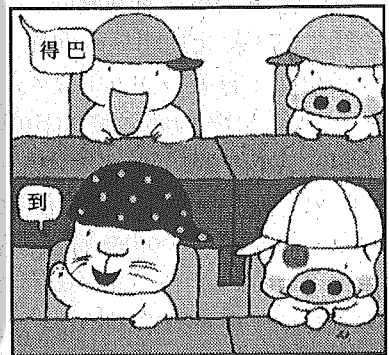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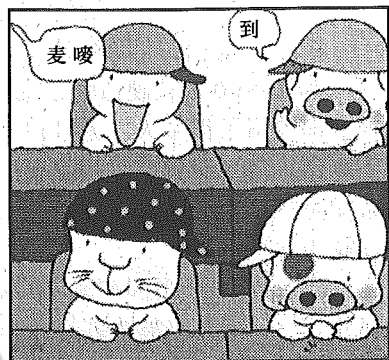


插图 / 麦家碧

MGDULL

恋恋絮语



◎鱼呖银◎

## Holland Village 的记忆

直到我的经理问我，你看什么啊！我才停止这明显的动作，我只是看，我深深的回忆啊！

插图/麦家碧

我第二份工作地名为 Al-Dente 的意大利餐馆。Al-Dente 为软硬适中之意。她的比萨用窑烤制而吸引了很多人，尤其日本人。虽然并不是非常可口。看着有时八张桌子的客人里有五张即是日本人，我才懂，日本人真爱意大利料理啊！尤以意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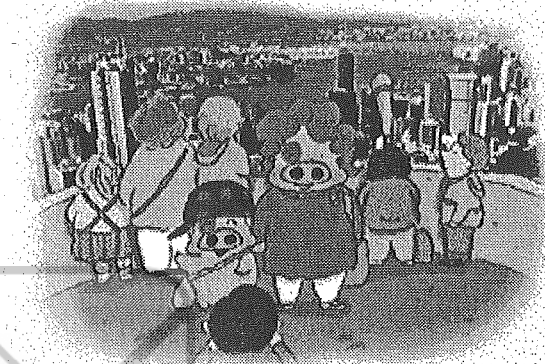
过去的 YS 就在 Al-Dente 的斜对面，我常往那儿张望，那儿已被改装为间 Mediterranean (地中海) 式料理。直到我的经理问我，你看什么啊！我才停止这明显的动作，我只是看，我深深的回忆啊！

Al-Dente 的邻居是以 Smoothie 为主的 Planet Smoothie，经理是个光头的印裔三十余岁的男人，常到 Al-Dente 叫撑吧的倒些酒让他尝尝。Planet Smoothie 隔邻则是间卖地毯，由印度人经营的店子。然后就是老板非常有钱的 Georges，亦是餐馆加 Pub 的经营方式。依心情来开门作生意。再下去就是以蛋糕为卖点的 nycd 了。顾客群以青少年为主。再然后有高傲装扮的莫西哥餐厅。这一排的另一尽头就是至今我看过装横最美丽及特别的 Coffee Club 了。尤以桌椅的设计线条，只是侍应生的黑色围裙似乎过长了。

当然，日本、泰国、锡克、越南等各式餐厅亦是少不了。日本料理就有两家了。如果你厌倦正派式的餐厅，以 Pub 为主但亦有正餐的 Tango 可以试试。Wala-Wala 则是 100% 的 Pub。

这里，每晚有把汽车音响调至最高音调而以高速度开驶的开蓬车。以及牵着以他的狗为傲的主人。推着婴儿手推车的洋妇。打扮入时新颖的年轻女子。她们有时喧闹地似乎举办同学会。也有些猛吸烟的辣妹，招待这些人，最好「醒」点，她们总会有各种莫名其妙投诉。

也不过只隔着一条街，对面的小食中心与这儿的豪华贵气形成强烈的对比。在这里，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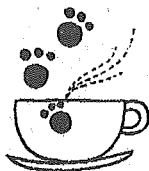
还可以吃到一碗两元很好吃的云吞面的。又或者鸡饭，也有烤面包及咖啡及一般普通 food court 能找到的这里都有。只是这里的营业者每天营营役役地辛劳赚的钱，是与对面这些气派餐厅形成对比的。当然，他们也有他们的快乐。卖杂什饭的摊主没开档一星期，回来营业时老顾客都会问他曼谷好玩吗？这里虽是市井之民，可是自有一套他们的生活方式。有时，会听女档主与老太太客人谈着他们共同认识的一个人病情如何如何。又或者这个档口的主人与另一个摊子的主人说他买了差一点就中了了的彩票。这些背景音乐，为我午餐时间增色不少。

有什么便宜又好吃的吗？个人推荐 Laksa Katong。是把粗米粉剪成细碎，不需用筷子也能吃的 Laksa (这里的 Laksa 其实是我们的 curry)。可是，那香郁的浓汤，会让你不计较它为什么叫 Laksa 而不是 curry 了。三元一碗已有得交易。

Laksa Katong 对面的日本面包屋的面包我没尝过。不过她的面包师却在收工后到 Al-Dente 来吃意面。然后就一直 biru biru (biru 为日文 Beer 之意) 叫嚷。真受不了！

隔着 KFC 一条双向道的对面是间由印裔人

## 骤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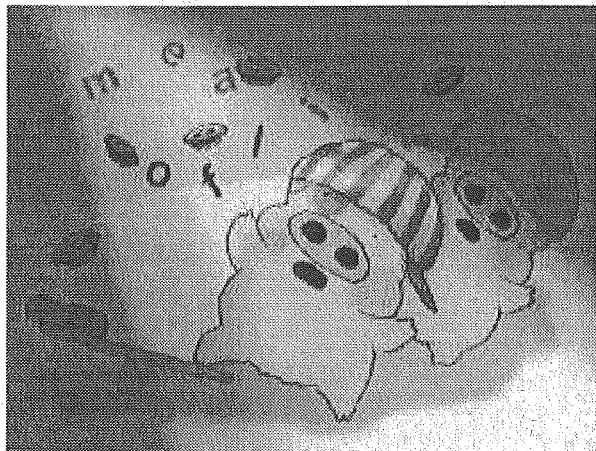


◎陈采灵◎享受

经营的报纸杂志摊，内容包罗万象。我的第一本也是至今唯一的一本 I-D 就在这儿买。每每经过，都会经不住停下脚步来瞄一下最新的 Q，Wallpaper 及 Mojo 等。

要说嘛！在这里几年的我，虽不能预料这些对我将来的生活有何程度的影响，可是却让我上了人际关系及处世待人的一章。当然，她也开启了我对意大利料理的味蕾。就是那个时候吧！让我发现了还有比 Cheese Cake 更诱人的 Tiramisu。

有一天，你也来这逛逛吧！她位于 Buona Vista。坐公车 200 去那，是我唯一知道路径。你可于 Buona Vista 站下车后，于巴士站等（如运气好，很快就有巴士，相反的，你等上 20 分钟吧！）200 号似乎隐喻着 20 分钟的班次。真云等了两次，都说啞塞！等死我了！



插图/麦家碧

深深吸一口气，有雨的冰凉的味道。  
在这一刻我觉得活着真好。心中了无牵挂。海阔天空。

今天的天气适合散步、弹吉他、唱歌或者坐在摇椅上摇呀摇什么都不做。

挂在墙上的拼图已经无法完整、开始一一的掉落。我呆呆的坐床边，看着那一角即将瓦解的完整。在空气还含着雨的味道的时候，我总舍不得做其它的事。我喜欢呆呆的坐着，静待风雨。深深吸一口气，有雨的冰凉的味道。在这一刻我觉得活着真好。心中了无牵挂。海阔天空。

我曾经以为一滴雨的声音，让我找到了生命的意义。干涸的心灵仿佛突然得到了一滴晨露，整颗心有生命的跳动着。思想却出其的宁静、祥和。

也许，这样的天气适合天马行空。

I am swimming in the deep blue sea, searching the meaning of life.

有些事，没有人懂得。

只有影子懂得、只有风能体会、只有叹息惊起的彩蝶，还在心花中纷飞。

我以为我尽力表演，让生命成为一出精彩绝伦的戏，你就会靠近，坐下来细细欣赏。后来我才发觉，观众席上从来没有人。只有我自己，自导自演。

我坐在窗旁，等待着暴风雨，冲洗我灵魂的底片。

如果、或者必然的每一个明天都会过去，我只在乎今天我留下些什么？而我能留下些什么呢？

灰蒙蒙的天空一角，突然出现了点点金光。这样诡异的天气。生命永远藏匿着让人害怕不见底的黑洞，当然还有意想不到的惊喜。

雨开始细细的下了。胡乱的打在窗沿，轻轻的洒在我脸上，象母亲温柔的安抚着孩子。

我静静的坐着，象石头一样。大地没有言语。也只有雨在反复的讥笑着世人的心事。

## 寂静中起舞



发现◎许志明◎

世界太吵。我们总是不肯安安静静的坐下来，聆听生命呼吸的声音、温柔的品尝所剩无几的感动，就连做梦也成了奢侈的自由。

国庆前夕，楼下的长途巴士依然轰隆作响。听不到默迪卡，看不到庆祝的烟花。

刚刚看完《Memento》，导演创新的手法确实带来震撼，看似零碎的片段最后拼凑成稍微褪色的复仇故事。故事简单，讲故事的技巧却不简单。

生活的利刃把时间都切割成了零碎的片段，让每个人都抱着一堆不完整的故事活下去。

静坐电脑桌前，努力构思文章的内容。

晚风轻拂而过，音乐捉住风的尾巴慢慢爬升。黑暗中的夜精灵缓缓的起舞，纤细的肢体划破沉寂的空气，伴随着梦的火花在闪烁。

我喜欢黑夜。不是因为顾城，不是因为我用黑夜的眼睛来寻找光明。

当房门关上，没有人声喧嚣，车水马龙都隔绝在一片薄木板之外。没有别人，只有自己和自己的文字。静待泉涌的思绪从大脑流窜而出，迎接频频叩门的灵感，太多话想说，太多东西要分享。幻想按在键盘上的每一分力道都会敲出一个美丽的音符，仿佛一首激昂的乐曲、一场舞蹈。那是一种不能掠夺的快感，淋漓尽致得叫人不忍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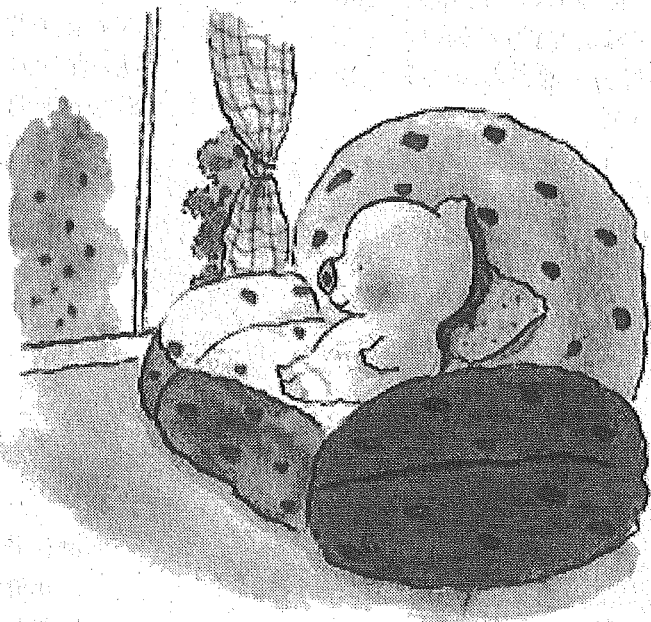
世界太吵。我们总是不肯安安静静的坐下来，聆听生命呼吸的声音、温柔的品尝所剩无几的感动，就连做梦也成了奢侈的自由。

虚拟相对於真实，梦幻相对於清醒。什么才是生命中的必要元素？怎样才叫活着？如果不曾清醒，谁能肯定世界到底是梦还是真实？

曾经梦想过拥有一栋属于自己的小屋。小屋只是小屋，没有富丽堂皇的前门，只要挡风遮雨的屋瓦；没有死气沉沉的庭院，只要温暖的小厨房。呵，年轻而深刻的梦，起因於奔逃的欲望却随着想安定的心而日渐清晰真实。

事物都在变化，梦想会成真，梦想也会褪色。回顾当初的自己，每一次都会笑出声来。只要一枝巧克力冰淇淋、一次的长假、一块心爱的录音卡带，心里就会满足得无法言喻。我们都曾经如此真诚，而这些美好的特质都在慢慢的氧化、褪色。

每个人都该找到可以坚持一生去做的事情，如星星之於刻卜勒，昆虫之於法布尔，革命之於孙中山。那是身而为人价值所在，不亢不卑，不怨恨也不对抗。那是，化解无情岁月攻势的唯一姿态。



插图/麦家碧

## ANAK TANJUNG

## 吃



◎林宽慰◎

好长好长的一段时间，坚持不将任何一种肉类放进嘴里，也许是因为自己再也寻不回当年吃肉的冲动。

「宁可永远失去，也不愿忍受变质。」唔，这里说的不是爱情，而是我在全槟最古老素食店——菩提苑易主事件发生后，心中萌生的真实感受。

「念你，菩提苑」，这样写出来，肯定是要给人家笑话的。

会有人如是想：「天哪，那不过是一间位于檳城汕头街的老店嘛！有什么大不了？」

想像到别人会说我矫情——近年来槟榔屿倒闭的餐厅、店铺、戏院、老房子多得是，我又何必为一间面目全非的素食店强说愁？

只是我不允许你这么说。只是我不允许你这么说。只是我不允许你这么说。我也不会允许自己往后踏进「焕然一新」的菩提苑一步，就当我是心死了罢。也许是不想再次看到那堵惨无血色的白墙，也许它会刺痛我疲惫的双眼，也许是不想一边吃着味同嚼蜡的素炒饭，一边回忆那段曾经发生的让我快乐的已经剪断脐带的童年往事。

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

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童年。唉。

开始怀念我死去的母亲了。三年级那年，母亲在农历九月带着我们几个小孩到菩提苑吃大餐。掌柜走过来，母亲以她一贯高亢的嗓子点了一碟素鹅、素火腿、素咸鱼、素炒饭、罗汉斋，还有被焦黄叶子包裹的素咸粽，剖开时是一团黏答答的糯米，没有猪肉，只有香菇、栗子和味精，煞是好吃……

「加加，要将碟上的饭粒吃干净，知道吗？」母亲唤着我的乳名。

我嘟着嘴巴不肯吃。想起母亲已经在六年前逝世。医院内的护士将她肥白的裸身洗净，由是明了生命流逝的躯壳只是一滩血和肉，惊

惧得说不出话。

砧板上有一只肥白肉鸡，被全身血迹斑斑的小贩斩成七、八段。幼小的我牵着母亲的手观察他人剁鸡，爱看又怕看。眼前血花四溅。

后来就选择素食了。

好长好长的一段时间，坚持不将任何一种肉类放进嘴里，也许是因为自己再也寻不回当年吃肉的冲动。素鹅。素火腿。素咸鱼。素炒饭。罗汉斋。还有剖开后黏答答的素咸粽。开始恋上菩提苑。

后来就编织了一些与菩提苑纠缠不休的回忆。

有一个说着标准剑桥口音英语的老婆婆，见到洋顾客就会双眼发亮，絮絮诉说马来亚於英殖民时代的辉煌岁月。

有一个浅蓝的保险匣，中间是金色雕花。没有人知道里面隐藏着什么。

有一个小小的店面，店里坐着三五成群的男男女女，机缘巧合相聚於同一屋檐下，吃着同一双巧手烹调出来的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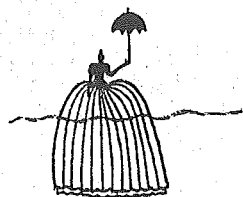
有一个单亲母亲带着四名小孩到店里吃大餐。掌柜来了，就点一碟素鹅、素火腿、素咸鱼、素炒饭、罗汉斋，还有素咸粽。

曾经我们都是菩提苑的一份子。

询问隔壁凉茶铺老板娘，菩提苑原店一家人到哪儿去了。她的脸色一沉：「他们没有走，只是退休了。」老店的生意好哇，为什么就这样静悄悄离开呢？

时钟滴答滴答，有一下没一下，啮咬着你我无法回头的生命。我在全新的菩提苑吃了半碟子的素炒饭。后来霍然站起，告诉自己今后永远不要回到这地方。年纪大了还要为这等小事喋喋不休，我想我大概是闷到发狂了。

◎冬尔◎



生命中的海洋

## 南非男子与大马女子，

## 在尼泊尔相遇

我在写札记，写到他时，一抬头，便看见走在对街的他。

1. 其实当我开始这一次的旅行时，我心里是极度渴望会在旅程中遇到可以相伴与聊天的朋友，特别是在加德满都的前几天。但后来我渐渐明白这似乎是不太可能的事。于是我认命了。然后也学会自得其乐。
2. 后来我在 Pokhara 遇见 Kohei，相伴3天，然后我选择独自去 Sarangkot 山上看日出，而 Kohei 则继续留在那儿。于是在那天，我在山上遇见也是一个人旅行的 Brett。
3. Brett 来自南非的 Cape Town，讲着一口漂亮的英语。他在英国工作了三年，因为要得到当地的永久居民证，继而取得英国护照，与来自加拿大的女子结婚。然而，后来他们相恋了，然后结伴去泰国。他说他们在泰国吵架分手了，分别去了尼泊尔与印度，但他却深信彼此还爱着对方。
4. 近看 Brett 的眼珠是浅青色的，蓄着一头嬉皮士的头发。他说是自己在离开英国前便开始慢慢编的。大概用了三个月的时间。他头发原来的长度几乎到腰，但编好一条条像草绳一样粗时，只有过肩的长度。然后因为不要让编好的头发散掉，他经已有4、5个月没洗头了。我听了差点傻掉，竟然可以这么久不洗头。天哪……
5. 我们第2天结伴去看日出，然后一起下山，各别回自己的酒店。我以为我们不会再碰面了，但在当天下午我便在街上遇见他了。我在 The Lemon Tree Restaurant 喝 milkshake 写札记，写到他时，一抬头，便看见走在对街的他。在短短的几天，我们碰过4、5次面，都是那么不期而遇。我陪他吃早餐，有时随处逛逛，喝茶吃晚餐，看他选宝石等。
6. 后来我离开 Pokhara 回加德满都，他仍然在那儿停留。他说可能会在我离开尼泊尔

前去加德满都。然后在我离开尼泊尔的前一天下午，我在逛街为叻银的日本朋友买礼物时，我看见迎面走来的 Brett，我们在路上谈着。他很体贴，因为我们高矮悬殊，与他站着谈话很辛苦，总要抬头，于是他说找间餐厅坐下来喝茶聊天。这真的让我觉得窝心。

7. 那次陪他吃早餐时，有位藏妇站在离我们不太远的地方一直对着我们微笑，后来她表明来意，说要我们用餐后抽点时间看她的「shop」，Brett 说再看吧。老妇没多久后便不见踪影，但在我们付钱时又出现了，兴致勃勃地把她的「shop」从她书包里拿出来摆在地上（我心里觉得好可爱，原来那便是她的「shop」），拿了一块布铺在地上，要我和 Brett 坐下来。我对她的银器手工品没兴趣，便在四处走走。而 Brett 便脱掉他的鞋子，坐在草地上。很高兴地与藏妇谈着。我看到善良开朗的南非男子。
8. 在我离开的那个早上，我们约了吃早餐。（唯一一次的约会）原本要约迟些，因为他从不早起，但他怕我赶飞机，说早些较好。（又让我感动）在说再见的时候，他展开双手，我们拥抱了一个，他在我右颊亲了一下，我觉得非常温馨。拥抱时摸到他的背部，才惊觉原来他是那么地瘦。他把戴在手上自制的手链给我，说是会给我带来好运与幸福，我满怀欣喜地收下。我将在旅程遇见的南非男子所给的感动深埋在心中。Brett 后来去了印度再回到泰国，在6月5日回到伦敦，重新开始工作，等着拿英国永久居民证，然后会在一年后换本英国护照。一个南非男子与一个大马女子，我们在尼泊尔相遇。



从《现在诗》创刊号读到夏宇这辑作品，兴奋得尖叫起来。哗，有好长的时间没有读到夏宇的作品了。虽然这辑作品只是「一个写诗的人写的另一些字」而已，但也足叫夏宇迷兴奋很久。又再期待夏宇的第五本诗集出版。快写信来告诉我们你对《夏宇小辑》的看法。或许我们又可凑成另一个小专辑呢！（陈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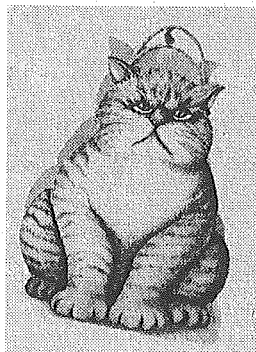
## 痛快很痛快乐很快猫最重要

我给「现在诗」编辑91首歌词，他们选了4首刊登并嘱我写前言。显然我们等待某论述观点——相对于我的另一个写诗的位置。我其实建议的是91首全登不分次序年份主题甚至首与首间也不必分隔，为了能免则免地避免「任何论述观点」——我因为不停地自我逃避论述观点而导致的愈来愈贫乏的论述观点状态，虽然感觉不见得因之而不敏锐。

这是「前言」所以应该是编者写才是。

当我们早就假设并且证明这些歌是一个写诗的人写的另一些字，我只能心虚地说这些就是我的某某倾向和某某倾向之间格格不入的初级示范。可是，诗作为「神秘经验」，歌就难道是「不神秘经验」吗？如果我们把未来诗与歌的结合状态定义成二千多年前希腊悲剧里的合唱队的形式呢？

这些歌有些因人而作，有些应邀「填词」，大部份则是迫於生计自行写了到处兜售——大部份也还是卖不掉，虽然也大部分押乙韵或押一韵和尤韵，



流行歌曲里最强健的骨架和骨髓。中文流行歌曲的体质貌似纤弱其实骨本强壮，靠的就是某些韵脚的永恒的感官性。许多老歌在过了它们的年代之后又翻出来听还是极有「现代感」，因为每个年代重视喜爱的字眼容或不同押的韵脚大致不变。那种感官性多听几次后马上变成惰性只愿意它不停重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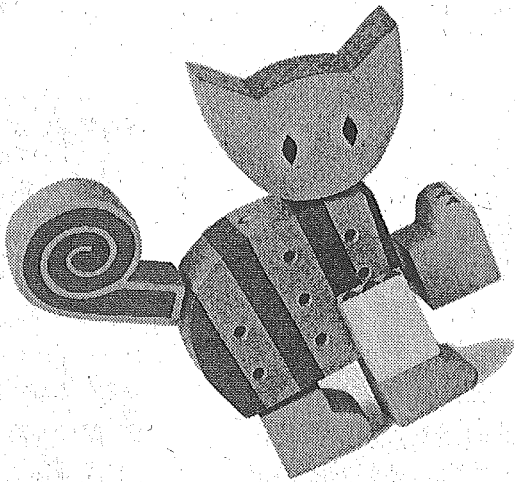
然后当然很快又腻了。流行的感官需索无度。

我实在是很喜欢这些朝生暮死的字和这个行业里各式各样的灿烂的人。我的诗如果最终也不过就是一个不耐烦不专心的人写的诗，是自以为要出发去某地的途中因为有意或无意而闯入的各个叉路而完全地无法回到原路，我的歌就是我诚心诚意地向往那个合唱队想参加并且被消灭在完美的合音里。

但这些字真的朝生暮死，因为用得太重而不停地自行折损解构而又不止神奇地自我重生，因为作曲的人、唱的人、编曲的方式，乃至表演风格、时代演变、某一世代对某些特定字眼、腔调、亲密感的过份强调而导致的集体高潮等等。这个行业没有一个细节可单独存在，没有一个螺丝不属於另一个螺丝。一首最最流行的歌被集体的歇斯底里唱到烂时，那种毁灭是那么辉煌。

也不难明白，这是个很容易归咎别人的行业。词好但是曲不好，

# 夏宇小辑



曲好词不好，词曲都好可是唱的人不好，词曲人都对，可是市场不需要，即使市场一时需要可是时代不时在变。那种几个小时的制作会议开下来人人不知今世何世「大家到底究竟想听什么？」——而一旦押对了宝时那种走路有风痛快很痛快乐很快就继续孤注一掷一切也仍然深不可测。

我其实偷偷地非常爱他们，大家赌性大发一起喝一杯是多么屌奥啊。

以鸽养狮，以狮喂鸽，在生物链里这个问题根本不重要。曰小众曰大众，既然我也根本从来没有明白过众为何物，我可能也有能力把它们写得更好或更坏，但是时机没有允许。它们就是这个样子的。其实词根本根本不重要。猫最重要。猫最重要。那第2重要的是什么呢？是音乐，有诗为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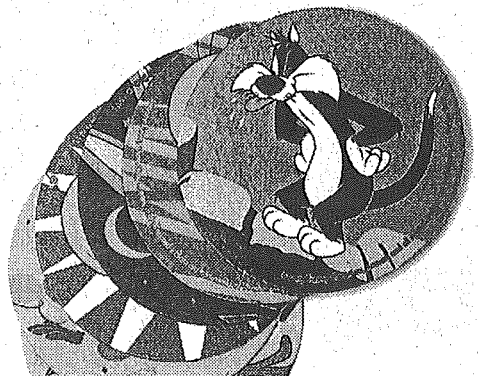
在你的葬礼上  
有人上台讲述生平行谊  
你躺着听  
你已经失去任何立场表达意见  
只能暗地希望这一整套可以换  
另一套配乐  
音乐确实改变气氛  
如果不能改变那些人那些话那些  
事件和那些装置  
人确实是杂交的  
只是不知道为什么就是会爱上  
剩下的也只能交给音乐  
那确实就是大家那么忧郁的原因

## 勾引

温软的是你的吻  
溶化是我的双唇  
这样慢慢逼近  
我承认我正在勾引  
难道不是正好……mmm  
深陷的是我的躯体  
飞扬的是我的灵魂  
如此互拥深吻  
让其他一切就存而不论  
一根蜡烛两头烧……mmm

爱就好 你爱就好  
只要你爱就知道生命是多么慷慨  
来就好 你来就好  
狂野颤栗混乱全部叫做现在

痛快很痛  
最最甜蜜处一阵惶恐  
快乐很快  
深怕明天一切都要败坏  
咏叹瞬间相爱的灿烂  
那管天亮后都烟消云散  
见好就收  
我不会想把存在变丑  
爱过就走  
对于爱情我绝不是无赖  
轻声细语 赞美现在  
是想不想要 不是应不应该





## 花痴



### 不疑有他她牠它牠

A1

我不是故意的要让你难过  
只是对自己并没有那么大把握  
看到你出去一个小时回来后那么快乐  
我怀疑我的存在只是为了见证存在的脆弱

A2

我并没有拖住你不让你走  
只是爱你已经变成我生存的藉口  
看到你恨我在一起有时候闷闷不乐  
我怀疑除了爱我是不是可能还要再给什么

B

不疑有他她牠它牠  
我真想把香烟按熄掉头就走  
不疑有他她牠它牠  
我实在找不到证据假装没有  
不疑有他她牠它牠  
但我隐约知道我绝不是对手  
不疑有他她牠它牠  
但是你眼中到底有没有我

A3

我没有力气追究那些是非对错  
这游戏胜负不明规则结果都不适合我  
我明白除了爱你我简直完全一无所有  
还有这首歌除了押韵找不到其他意义  
可以挽救

重复 B

A1

听说有一朵花疯了  
因为先懂得了凋落的痛  
夜以继日  
承受着整个春天的记忆  
盛开到最后  
就是毁灭  
无药可医

A2

虽然疯了也还是决定美丽下去  
就无人会追究她悲伤的言语  
如此清醒  
伪装不了急切凋零的恐惧  
取悦到底  
就是落下  
代为尘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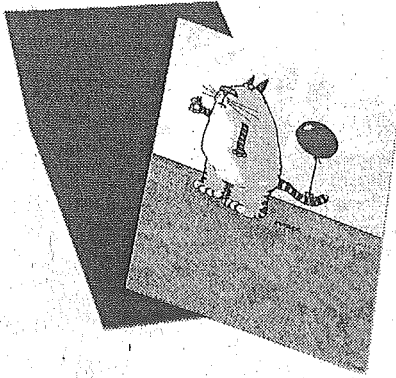
B1

花的魂化身为恋人回来  
学不会快乐  
只学会了痛  
也说不上懂  
只知道是空  
仿佛听见那朵花说  
免不了的幻灭中  
如果还要再爱  
不是悲哀便是发疯

B2

花的魂化身为恋人回来  
参不透那爱  
就学会不爱  
剩下欲望  
以为就叫存在  
仿佛听见那朵花说  
免不了的幻灭中  
如果还要再爱  
不是悲哀便是发疯

# 夏宇小辑



## 玻璃碎裂的声音

在清晨的落地窗前  
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  
带着奇怪的表清  
只是一块干净的大玻璃  
反射着早晨的安静  
以及屋子的清冷

我看到自己  
仿佛是前世  
仿佛是来生  
仿佛是整个生命的倒影  
又好像只是刹那的情境  
我看到玻璃上的自己  
我向自己走近  
我向自己走近  
我听到玻璃碎裂的声音

## 无事可做

感觉什么正在破裂  
感觉什么正在毁灭  
躺在床上百无聊赖  
躺在床上时代正在走开  
用最失败的方法尽情占有你  
先放弃就不会失去  
你的笑像一阵狂风  
你的沉默很宽阔  
是我任意地猜测  
你的睡是一种赤裸

## 在每个狂野低吟的夜夜

A1

在每一个狂野低吟的夜晚  
酒无人劝 醉地无人管  
在全世界冰冷拥挤的夜晚  
想念着所有爱恋过的女孩

B1

我知道因为我的爱所以你们存在  
像我这样的颓废派  
是我无远弗届的想像  
让你们无与伦比的精彩  
所有恋过的女孩  
在每个独立的时空  
你们都曾经完美地盛开

A2

在每一个狂野低吟的夜晚  
酒无人劝 醉地无人管  
在全世界热闹疏离的夜晚  
想念着所有爱恋过的女孩

B2

我知道因为不占有所以不曾弄坏  
像我这样的阿Q派  
这样若即若离的情怀  
再怎么样爱都不曾失败  
所有恋过的女孩  
在每一个奇异的旅行  
你们都是不能重复的风景

C

爱让她们骄傲  
爱让她们美丽  
她们越骄傲我爱得越慷慨  
她们越美丽我爱得越有意义  
当一切越来越有意义  
一切的一切就更有想像力  
哎怎么少了10只羊？



## 极端狼狈

我自言自语  
决定堕落下去  
已无药可医  
除了等待奇迹

取悦你到最低  
把自己变奴隶  
你却爱上了别人  
让他慢慢折磨你

你像小刀慢慢慢慢纹我的心  
纹成一朵玫瑰上面滴着泪

我怎么会 爱你爱得那么狼狈  
看不开所有只是恶梦加上宿醉  
疲倦 却让我更加依恋  
舍不得一切

怎么会 爱你爱得那么愚昧  
看不清你不屑再要我我还是又给  
绝望 让我一次次地崩溃  
却没有死透 又重新来过



## 刺青

“请你将我放在心上如印记  
将我戴在你的肾上如戳记”  
~ “圣经”

A1

他的身体拥有复杂的回忆  
每一个回忆都化做一个刺青  
每一个图案都无与伦比  
每一个名字都无可代替

A2

你不曾见过这样的肉体  
拥有过这么多爱与不爱的证据  
一个新的符号刚被刺上去  
他的心又有了新的主意

B1

爱的时候深深刺进去  
不爱时候又磨平洗干净  
愈重要的爱 位置愈隐密  
从来不后悔 而且真的无所谓  
从此以后 金刚不坏  
从此以后 你才是真爱

B2

不爱时候 彻底磨干净  
爱的时候 又长出一层新皮  
皮愈来愈厚 爱人愈来愈多  
从此以后 金刚不坏  
从此以后 你才是真爱

# 夏宇小辑



# 另眼相看

A1

华丽到了绝顶就是苍凉  
 苍凉到了绝顶就是绝望  
 有人彻底狂欢  
 有人远走流放  
 她呢？她是愈听愈听鼓愈淡。

A2

她闭眼盘坐在云的顶端  
 看(写)尽浮浮世间男女磨难  
 冰雪聪明 欲死欲仙  
 每次凝神倾听  
 那风，在时代后面惶惶追赶

A3

精致的灵魂是宇宙的弦  
 轻轻拨弄万物原音重现  
 她呢甚至不用移动  
 只需要淡淡呼唤  
 就是一片灯海繁华无限

B1

不要费心到处寻她  
 因为躲避，她几乎变哑  
 月圆时候终于安静躺下

(注1)

走进传奇  
 不带走一粒砂

B2

原想寻一段静好岁月  
 敌不过生命百般曲转  
 都付与了浪 那一昙灰

(注2)

她才不要  
 不清不楚纠缠  
 口白：  
 “她不会迎合你 你要迎合她  
 也是休想”

(注3)

注1：张爱玲逝世於中秋夜  
 注2：张爱玲遗言：死后烧成灰洒於大海  
 注3：此话为胡兰成说及张爱玲之名言



## 无限

我本来以为自己无限  
 爱让我变成零  
 用零的无情  
 再度把自己爱到最冰  
 到最空洞到最透明

我本来以为自己无限  
 却成了孤独的点  
 用点的游离  
 再度把自己爱到最肯定  
 到最清晰到最边界

这时候  
 如果你又放一把火  
 我又是那焚烧的  
 那焚烧的  
 那焚烧的  
 我又是焚烧的  
 狂喜的我



# 倾斜降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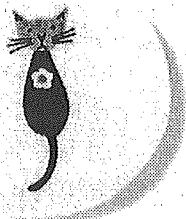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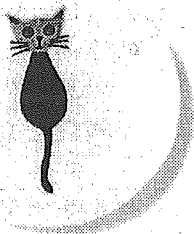
你像雨般地倾斜  
 回忆像把伞般地降落  
 纯粹地纯粹地倾斜  
 降落在荒原般的黑夜

虽然你也发着光  
 虽然你也发着光  
 你像雨般地倾斜  
 回忆像把伞般地降落  
 纯粹地纯粹地倾斜  
 降落在荒原般的黑夜

虽然你也发着光  
 虽然你也发着光

虽然你也发着光  
 写给你的诗总是撕碎  
 不如写给灿烂这星夜  
 梦是谜底也是谜面

虽然你也发着光  
 你的证据是疯狂  
 你的眼睛叫做遗忘  
 你的身体叫做流浪



## 雨人

A1  
 你也是  
 我也是  
 我们都是雨  
 相遇  
 变成另一  
 滴雨  
 雨总是  
 碰到  
 另一滴雨  
 是雨  
 就是为了  
 要相遇  
 B1  
 就为了落下  
 让爱人  
 一起淋湿  
 一起融解  
 在雨海里  
 为了落下来  
 让爱人  
 拥抱一起  
 为了落下来  
 像一首湿的诗  
 B2  
 为了在雨停时  
 擦干  
 彼此的雨  
 等待  
 另外  
 另外的  
 一场雨

# 夏宇小辑

# 遗失的男人味

☆阿佩

那时候还是学生，要花两百块买一支男性名牌香水，不是送人，而是为了保存一份回忆。是奢侈，是愚笨。

这样的女孩，男人是不会怜惜的。

他从我在C城租下的小房间退了出来。衣服、夹克、背包、鞋子，一件一件地消失。尤其，那个味道，是他临出门前都习惯喷上的香水，充满诱人的体味，是混合了沐浴后的体味，也逐渐消失了。

四个月，我退了这间房，到更北的地方开始上班族的生活。

依然无法忘记属于他的体味，回忆剩下的，已不知是香水的纯味，还是混合他的体味的香味。也许心底还爱这个人。

以为他也会在I城这样挂念涂TOMMY GIRL的女孩。

有一天，一个男人进来，但这已经是八个月后的事，我说过，要保留这个味道，有一天我在车上替他喷这品牌的香水说：「你是我的男人，以后都用它好吗？」

他的感动让我迷惑。

是不是离开我的男人怜悯我，带走我爱人的能力，仅留这股除不去的味道？

现在的他，是我爱的吗？不知道。

真的，不知道。

自己明白一直不是勇敢求实的人，已预知答案是残忍的，就不要再问。

他很幸福。可跟心爱的人一起生活，塗心爱的人送来的香水。我不知道心底下对那味道存着怎样的感情。开始混浊，到底现在爱着谁？

那味道应该只属于他的，他走了，就不应该把回忆里的味道唤回来，要现在的他代他来慰藉心里的遗憾。

这是对他也对自己的残忍。

却偏偏说服不了自己洒脱过去。无论如何，那毕竟是自己用心去爱的人；也无论如何，这一生中，有一卷菲林是由他陪伴笑看人生的。

遗忘不是我的人生铭句。唯珍惜当下。不叫自己追究这两段感情的深度。

每个人一旦临世，免不了带着前世因果报来今生。是

有缘有份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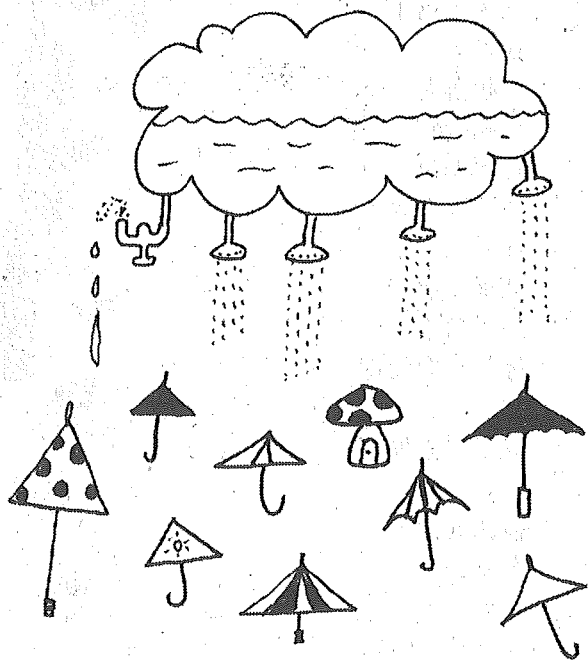
有缘无份 是

无缘有份 是

无缘无份 亦好

但愿新时代的爱情快餐，可吃得丰富知足些。

不要吝啬「我爱你」和讚美鼓励的话。因为明天，你不知道他/她还属不属于你。





## 排球

☆张恒毅

近来，总是站在镜子前面，看着自己。感觉上真的变了。肤色、体格与以前回然不同。性格似乎亦有了差异。

排球，它改变了我。

今年入学不久，有两位师兄把我召进了排球队。当时挺闲，不想被闷死，才做了那决定。那次的抉择，深深地影响了我。

刚入队，第一个基本关是体能训练。向来当惯书生，一时想尝新，确实不易。记忆犹新的第一次训练是最刺激不过了。那次，先是拿小型哑铃绕校园跑五圈，再以速度锻练基本脚步，后「青蛙跳楼梯」。当青蛙跳时，我几乎力竭了。视线有些模糊，却得坚持下去，不可半途而废；其实，快撑不住了。只好以幻想的方式自欺——把一步一步往上跳想像成手在翻着一页页书。后来，果真跳完。体能训练教会了我精神力量是不可思议的。

打好根基后，要面对技术训练了。我确实对球艺陌生，一切技术都得多加练习才有些许进展。在那期间，一直都陪伴着我的是耀靖师兄。我真的感激他。唯有靖耐心地指导我，陪伴我，才让我得以有将来的发展。

「一心不两用」忠光的言语唤醒了我。那时，我的学业似乎有着不祥之兆了。千真万确地，我不再像以前般勤劳。原因该是练完球极为疲惫吧！我被迫二中选一。人固然是贪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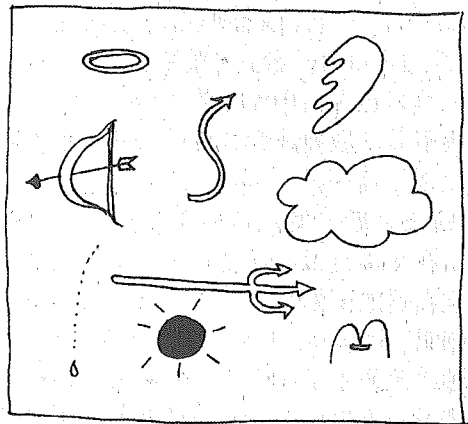


插图 / 林颀轲

的，我两样都要，却心有余而力不足。我堕落了。

几次训练，我缺席了。

此时，引来了教练小虎的关注。一天，在食堂碰见他。他把我唤了过去。一把诚恳、惋惜的声音，渴望的眼神，把我软化了。我重返排球队。

四月中旬，面对的训练越来越具体化了。小虎要一支默契好，且善于配合的队伍来征服五月的学联赛。因此，我重归队后的训练较为轻松。我们经常分队打模拟赛，以消除在真实赛场上的恐惧感。比赛的结果虽没得奖，但无形中却鼓舞了我。我更具信心地走上校队之路。

「毅，这份给你。」靖递个文件夹予我，「好好保管。」上下两句不到三十秒，人就走了。惊愕之际，不自觉地翻开夹子。原来靖早已视透我的忧虑。那份秘密文件把我的学业领向了另一高峰。谢谢你，靖。

学联赛终于来了。我被列入正选，每一场匀有机会下场。那几天，我的表现有些出乎意料的超水准了。结果，整项赛式我队夺亚；个人方面，我亦有机会入选州手。那是我十三岁以来的一大高峰。

排球点缀了我的生活，充实了我，让我结识了知己……

多谢排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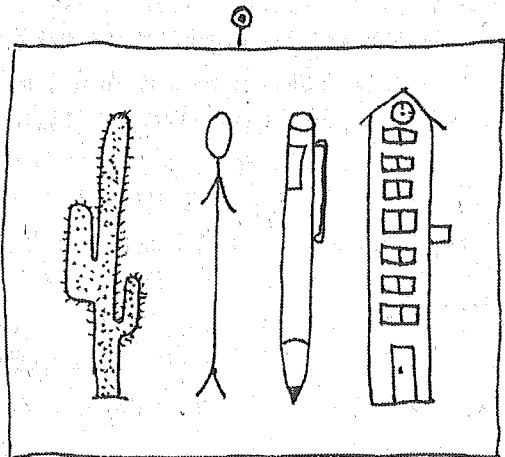


插图 / 林颀轲

# 全班第一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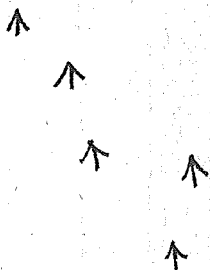
★ 弯

某日下午在电视上看到 Astro 忘了啥比赛中童歌创作一项入围有首由珍妮娃娃主唱的「我要成为全班第一名」，萤幕上，几个脸蛋被画得五颜六色，口中无牙的小朋友扭着屁股装可爱地唱着「我要成为全班第一名，虽然我还在还差很多名……」。

回来之后，发现这似乎是近期来的「潮流」所在。不是说以前没有，只是好像从来也没有现在这般明朗且理所当然化。新加坡有出连续剧叫「谁是 No. 1」，内容讲尽了现代小朋友可怕之至的求学压力。看着剧情中那小学生为了逃避一连串排下来的课外补习而不惜装病欺骗父母，我不知道这样的童年记忆还有没有美丽的颜色存在。长大之后回想起来，是否记忆里除了无边无际的灰暗色，就什么都没有了。

是以前的小朋友都比较懂得自动自发地学习，从不偷懒？是以前从来没有所谓的学习压力，大家都得以快乐自在地读书玩耍？是国家发展意识在一夜之间忽然出现且郑重地被重视，小孩子忽然间从天真无邪变成必须担负着「国家未来的主人翁」的责任与角色扮演？虽然小时候我也是一直在补习补习，可是套用妈妈说的话：「反正放学回家，闲着也是闲着，不如就去补补习吧。」，是「玩票」性质，从来也没有认真严肃对待的必要。

我们确实都是幸福快乐地长大的，补习从来不是压力，当然更没有必要装病来逃避。我记得初中时候补习老师家门前有条清澈见底的溪流，每每我们都要先来个下水典礼，泼泼水，摸摸鱼之后才甘愿乖乖坐下来补习。时间到了，又是大伙儿兴高彩烈地结伴搭巴士回家，回到家里就开始洗澡吃饭看电视，晚上做做功课，就是时候睡觉了。日复一日地，从来也没有觉得这样的生活有什么不好，补习确实是理所当然的，可是却不是沈重的负担。



爸爸妈妈从来也不会拿着藤鞭大呼小叫地逼我们读书写字做功课，成绩考得如何，他们从来也不会责备或称赞一声，总是随便瞄了几眼，然后就爽快地签上大名，我们从来也不需要为了哪科成绩考砸了，而必须瞒着老师偷改成绩单上的分数什么的。

而我亲爱的小侄儿，四岁开始，每天晚上就必须让他的父亲在一旁督促着练字，一写不好，就得重新来过；上小学后，哪科没考个90分以上，就得被爸爸妈妈婆婆念上个半天；每天放学回来，马上又得赶去哪里补习，连难得看个电视，爸爸也叫他看 VCD 背三字经，听着他倒背如流的「人之初，性本善」，我赞叹不已之际，也实在为他的童年生活感到难过。电脑、英文、绘画是补习的基本科目，幸亏我家买不起钢琴，不然恐怕他也逃不掉。而我也才发现，原来没考第一名就是笨小孩。当他兴高采烈地拿着他美丽的绘画作品向我展示时，他母亲在一旁冷冷地说：「画画好又有什么用？他又没考第一名。」，看着那稚气的小脸上顿时蒙上一层灰暗，我实在揪心呵。

或许我从来也没有真正了解过念书考试成绩不好的学生的痛苦，只是我真的怀疑考试成绩是否真能代表生活的一切。是不是考 49 分就表示以后必须行乞街头？是不是考了个 100 分就表示一定可以鹏程万里？是不是没有十项全能就一定无法与他人竞争将被淘汰？或许我真是落伍了，可是我实在不明白，难道我们

真毫无选择？一定要经过这样的痛苦，才能得到快乐吗？而那快乐的定义，又实在脆弱得让人怀疑呵。

所以我对那忧郁的小孩说：「你很棒，你的图画画得很漂亮，真的。」

因为我喜欢看到他脸上浮现的是亮丽的阳光，而不是暗沈的失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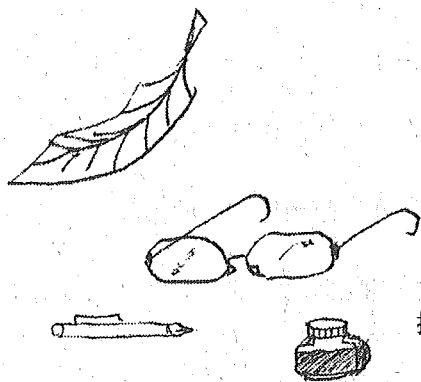


插图 / 林颖轶

## 冰淇淋与矿泉水

☆叶慧琴

「冰淇淋与矿泉水，你会选那一个？」

我迟疑了一下，「矿泉水。」「那你呢？」

「冰淇淋。」

「为什么？」

「冰淇淋有很多种口味，而且它比较容易溶啊！」

「这两个代表着什么……」

「花心与专一。」

在大热天里，如果你手上有一枝冰淇淋，那是一件何其好的事情啊！当你舔它的第一口时，冰淇淋在口中溶化后顺着喉咙滑下食道的感觉，简直就是 Perfect，对吗？不但如此，手中捧着的竟然还是自己最喜欢巧克力口味，天啊！天底下真的没有比这个更幸福的了。

但对于我来说，我喜欢冰淇淋，但我却不喜欢吃完冰淇淋后，口中涩涩又甜甜的味道，整个嘴好像有种缺水的感觉。此外，如果一不小心，还会将整手都弄得黏黏的，就算洗过了很多次，手中还是会有它恋恋不舍的味道。所以我还是觉得「矿泉水」比较实际。

十只手指也有长短，人当然也各有不同。有些人觉得享受过才是最重要的，其它的到时再来想。但对于另一部份的人来说，他可能会觉得一切顺畅才是一种极大的享受。

冰淇淋比较受人欢迎，这可能已是一种社会风貌，要不然中国古代的八大胡同也就不会那么着名了啊！

那么你又如何呢？冰淇淋还是矿泉水？

## 赖定你了

☆陈慧甄

现在的你寂寞吗？远方的你还好吧？几个月不见，有想我吗？距离隔开了我和你，却不减我对你的想念。常想，你和我应该是来自两个不同世界的人。不然，你不会只喜欢看漫画，而我却不喜欢。你说话总是粗声粗气，但为什么跟我说话时却那么温柔、认真，那是我的幻觉吗？

喜欢一个人真的会为他付出所有吗？那为什么我却办不到呢？总觉得奇怪，你那样的一个人，为什么会不嫌我烦地让我倾诉我的不开心，陪我散步，逗我开心，常常为了一个无关紧要的人而吃醋，教会我所不懂的东西，也会在我即将面临考试的前几个礼拜，不厌其烦地打电话叫起身 K 书……你所为我做的一切，只是出自一个朋友的关心吗？那是否也曾在另一个女生身上重演？

总是喜欢看着你那为我展开的灿烂笑容，傻傻的，有点白痴……总是很少看到你为我心疼的表情，因为跟你在一起的时候，都是乐多于苦……你总在我过于任性时，喝骂我几句；懒散时，推推我；骄傲时，泼泼我几桶冷水……不知道你有没有把我写给你的信收起来，而我偶尔还会翻来看看，尤其是现在的我们都各有各忙，已经不再像以前通信得那么频繁了……

并肩走着的我们，很不协调，我们像水也像火，总时那么的水火不容。我们会为了一些微不足道的事情翻脸，冷战一个下午。仿佛闹情绪就是彼此珍惜对方的方式。想告诉你，你的牛脾气真的有待改善，你有你的小坚持，别忘了我也有我的原则……

是时候拨通电话给我了，虽然我也赞同你的说法：两个人的感情是心灵上真正的沟通。我想，这辈子注定跟你没完没了了，但是我心甘情愿跟你这样没完没了下去……直到地球不再旋转的那一天！

## 情系咖啡店

☆ 泽靖

六十年代初，我国刚独立不久，然而却又面对外来的压力，于是政府禁止了华侨中马自由来往的权力。也因此，许多为了生计而南来的祖辈只好苦待马来亚。

那一段心酸的日子，我们的祖辈有的从事栽种咖啡、有的割胶、有的洗琉琅……生活苦不堪言。

无论如何，他们总会于自己假日的时候，到咖啡店一聚。老咖啡店挂着古董老钟，墙上总挂着「高鹏满座」的玻璃镜子，拨上通老唛唱机，让金嗓子周璇的歌声在人们的耳荡漾着。祖辈们喜爱在咖啡店里翻阅报纸，有者甚至喜欢聚在一起谈天，耗费漫长一日的休息天。

回到现实的今天，南来的祖辈经历了许多，他们个个都已年迈，成为马来西亚乐龄一族。然而，光顾老咖啡店的次数却有增无减。

战前的老咖啡店所剩无几，光顾它们的多数是阿公级人物。他们仍旧喜好三五成群的聚在一起，每个人手中一杯茶，然后开始口沫横飞地述说着自己当年的咸水事，不管事实与否，总算是一场回忆。

老咖啡店为何能使祖辈们执着地光顾呢？或许连祖辈们都不知道！抑或许，旧南洋时代，老咖啡店的营业正为了一解南来祖辈的思乡愁。周璇的音乐播放至今天，祖辈们的故事亦说到今天，没有句点！或许，他们为了慰藉当年离乡的思愁，而一直到今天，情系咖啡店。

## 变动

☆ 刘汉

如果在你的身旁觉得孤独。

是有过的。你把我远远的隔绝了。近在咫尺，却仿佛一辈子也捱不上。我老不明白你在想些什么。我又该小心些什么。爱了你那些岁月，你却把我推得远远的。

永远不去寻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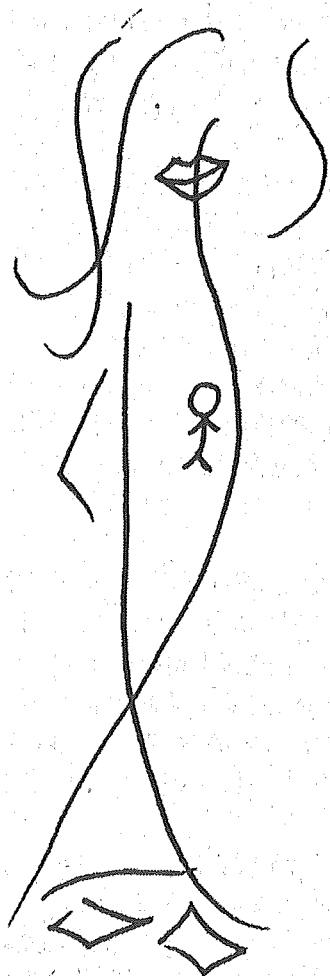
永远不告而别。我老不明白。你分明对我有些不舍。有时又那样。有时又十分在意。感情的路上，原来许许多多都是这样。我们那么样迷信爱情，请问又为什么。

我为什么，只在苦苦追问。

那个任性的少年，在我生命里，不是首要的角色，却分明点醒了我什么。所有的深情款款，都有凭有据，要改变只要一瞬间。

变动比想象来得快。

到50岁还说着爱情的那人，怎么总也不老。怎么我们早以为，什么年纪就该烧香念佛，四大皆空了。那情海中苦难的灵魂，不停诉说。





## 成长

### ☆黑糯米

早晨睡至迷迷糊糊时，耳朵响起了弟弟在屋外发动电单车的引擎声。Broom……

睁开眼睛向窗口探去。天色还暗着。应是早晨6时45分左右吧。两年前的我就是这般早坐上电单车与弟弟一同上学去。两年前的我正念着中六二年级。

我已有接近两年的时间没有这般早出门，坐在电单车上让冷风侵略了。因为已摆脱了中学生涯。

无可否认的是中学时期是段好时光，以至离开中学后仍找三两个朋友回校与老师闲聊，接下来的节目便朋友之间的聚会了。

与老师朋友谈话之中总会提起以往。以往。在温习过去吧。如果不这么说的话，回忆会不会逐渐被抹去？换另一个角度想，如果不提以往，我们之间的话题会不会只遗下近况罢了？毕竟大家没在同样的环境下念书了。除了叙述各自的近况之外，似乎没什么好提了。

其实出来聚会的朋友总是固定的三两个而已。交换了近况及其他朋友最近的情报之外，吃了一顿午餐便觉意兴阑珊而告别了，毕竟大家已有了各自一群朋友的圈子。

除此，有者欲保持联络的却不知为何的会失去联络。说起来真的觉得很玄，但生活上的忙与盲却足以将我们分隔了。因为忙与盲让我们忘了保持联络，等我们记起时已是好久之后的事了。很多可能性的事情会在我们忘了联络的时间里发生，如朋友搬家了、换了联络电话、换了工作……等我们记起时，联络下上时内心又觉差惭，怎么当初没保持联络呢。当然最后的结局可能就是如此不了了之。因为人的脑袋随着年龄的增长，遗下的东西就会越多，也来不及翻阅。

成长是要学习失望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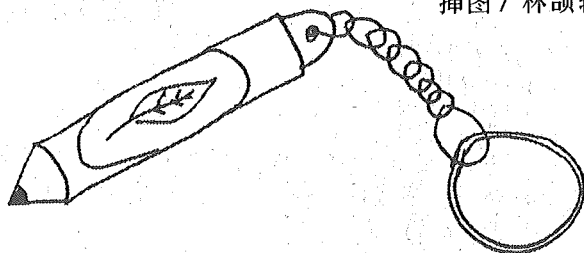


插图 / 林颖栋

## 有一首歌

### ☆黑糯米

与朋友在凉凉的超级市场里逛，耳际响起王力宏的「不可能错过你」。随即想起由王德志主讲座会。德志说起了他在超级市场的工作经验。他曾在短短12小时的工作时间里听了越过10次「不可能错过你」这首歌。那只是一天的工作时间罢了。这情形将延续下来的隔天、另一天、又一天……

听着，听着，全场哄堂大笑。

一首好听的歌反复地听会腻死的，然后排斥不听了。我20岁那年时有一首歌也是如此。「My Heart Will Go On」随着《Titanic》这部电影红得不明不白。当时走在街总是有机会听到这首歌。有时还是数次。甚至在补习班里，在空档时间里也会听到Celine Dion唱着「My Heart Will Go On」。为了放松我们的心情，补习老师更是要求我们合唱「My Heart Will Go On」。那时我的确为此而目瞪口呆。真的顶不顺。

在屋外频频听到这首歌是不在我控制之中的。但万万没想到我楼下的室友是个疯狂《Titanic》影迷。他爱屋及乌，买了《Titanic》电影原声带。每天早上他总会播这电影原声带，而且收音机的声量不小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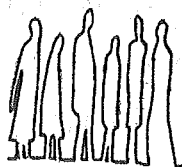
我一直告诉室友阿珍我是被Titanic这艘船撞醒我的梦。唉，讨厌！但，我又不被能做什么。只能忍气吞声过日子。反正再不久就要搬了。啊，腻死了！

后来再次听到「My Heart Will Go On」时总叫我想起了20岁，中六二年级的日子。紧张不安叛逆的日子。

曾听得泛滥的歌其实在心底长了芽。20岁有一首歌，还不错啊。



## 六人专栏



阿林林林萃清  
鲸协韦茹香子  
力地莹子鱼

## 数位的虚荣：同级生二（18禁）

☆林韦地

电脑里的时钟写着下午四点，他走到学校的图书馆，因为他知道他将那儿撞倒一个女生，一个可爱的小女生。

「18岁以下请勿购买此软体。适当的限制，绝对的保护。」

这是一个刚解决段考的下午，他整理房间时，在书柜的后面找到了这个游戏盒，盒子的左下角印有这句话。他打开盒子，里头有一张游戏光碟，一本说明书，和一叠A4纸，上头全都是密密麻麻的字，和一些表格，他凝神翻了几面，原来是自己从前在网路上抓下来的攻略，和这个游戏盒一起，躺在这个被遗忘的角落，应该有好几年了。

他打开电脑，把游戏光碟放进光碟机里，执行安装，接著，响起了熟悉，清新而悦耳的旋律，「同级生二」几个大字出现在萤幕上，而背景则浮现了数张清秀又可人的脸庞，数个年头过去了，她们还是和从前一样可爱。

进入游戏以后，坐在电脑前面的他翻了翻攻略，但随即就把它丢在一旁，因为他不需要，他就像回到一个从前住过的城市一样，复习着哪一条巷子的景色，哪一栋屋子里住着谁。电脑里的时钟写着下午四点，他走到学校的图书馆，因为他知道他将那兒撞倒一个女生，一个可爱的小女生。她的名字叫小江吧，当他确定时，故事的情节已走到他扶她起来，帮她收拾散落在地上的讲义了，两个人互相不好意思地说对不起，说着说着就聊起来了，知道这位小女生读高二，是华文学会的主席。

游戏里的他回到家后还是对那位可爱的小女生念念不忘，写了一封情书，说刚刚买了新的电玩，问她星期六有没有兴趣来他家里玩。隔天一大早，跑到她的班拿给她，而意料之中的不合理，她竟然答应了。玩到这里，手上握着滑鼠的他不禁哑然失笑，H-GAME就是H-GAME，现实生活里只有恐龙才这么好骗。

时间很快就过去，玩家们期待的星期天在按了数十下的滑鼠后终于来临了。小江妹妹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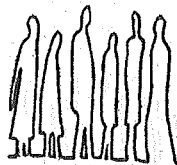
爱的脸已经出现在萤幕上，然后他们就一起打电动，然后电动打累了就在房间里聊天讲话，然后讲着讲着就讲到小江的心事，然后小江的眼泪就不争气地落了下来，然后他用手轻轻地擦拭小江的泪，然后他抱紧小江低头就吻了下去……

他滑鼠左键上的食指突然停了下来，眼睛也注视着萤幕上的文字叙述，深怕会不小心漏掉任何一个字。故事继续着，他空出来的左手不自觉地拉下了自己的裤子，刹那间，节奏又回复正常，然后变得很快，很快，只看见滑鼠指标在已变成一片肉色的萤幕上下游移，滴滴滴滴，他的食指接连不断地按着滑鼠左键，只一下子，什么事情都停不下来。

直到一阵酥麻。他叹了口气，退出游戏，关掉电脑，关了灯，上床，出清存货的夜晚总是特别好睡。午夜，他看到了一个刚上初中的小男生，在电脑游戏专卖店里逛来逛去，但眼神却始终没有离开那块游戏盒。「同级生二」隐隐约约，他可以看到这款游戏的名字。这个小男生徘徊了好久，仿佛在犹豫着什么。过了一会，小男孩看了看时间，发现天色已晚，是到做决定的时候了。小男孩咬了咬牙，摸了摸口袋的钞票，好不容易下定决心走向那个游戏，当手触到游戏盒时，却突然有两个大学生经过他身旁，小男孩一阵慌乱，手离开了那块游戏盒，赶紧抓了一块摆在旁边的「三国志六」装作在读着游戏介绍。等到那两个大学生走远了，小男孩摸了摸自己的心跳，嗯，好快，把心一横，拿了那想买很久的游戏盒去柜台付钱。柜台小姐看到游戏名称，冷冷地看了小男孩一眼，小男孩脸微微一红，一副窘迫的样子。柜台小姐慢条斯理地把游戏盒拆封，放到黑色塑胶袋里，小男孩把自己两个月积蓄一丢，赶紧把游戏盒往书包一塞，确定书包关好，快步走出店面，外面天黑黑，下着雨。晚



## 六人专栏



阿林林林林林  
 鲸协韦林茹莘清  
 力地莹子鱼

上，小男孩确定父母亲都睡了，把房门关上，用椅子档住，打开电脑，他看到这里，只听到那熟悉的旋律。

隔天早上，他在离上课钟声还有五分钟时进了班，有些同学们正在把握最后的一点时间争论 War Craft III 里到底哪个种族才是最强的，有些同学在抄着待会儿要交的功课，有些同学和桌子接吻顺便补眠，只有少数几个拿出课本摆着。钟声响了，班导师晃了进来，大家就坐回自己的位子，开始装出一副用功读书的样子。

他摆了本生物笔记，但仍在注意别人在做什么。坐他旁边的同学很专注地在读着一叠纸，像是份讲义还是什么的，奇怪，这家伙没理由这么用功，他侧过身去看，标题写着：神鵬外传，接着目光留意到几行字，「郭靖冲了过去，把黄蓉身上的薄衫撕成两半，黄蓉轻轻地呻吟着，露出她那…」，看到这里，他觉得实在噁心，敲了这家伙的头一下，怎么在班上看这种东西，那同学不好意思地说：「他们从网上下载印来丢给我看的。」

班导师唠叨一番后就去上课了，第一堂是物理课，物理老师是个新来的女老师，长得蛮清秀的，她走进来后，班上就恢复吵杂，她在前面讲她的，没什么人理她。他的无趣继续，眼睛还是没回到课本上，忽然发现坐在前面的同学一直在偷笑不知道在干嘛，他凑过身去，只见他们在发挥他们的素描功力，用铅笔画了个没有头的裸女，过后拿起来，与自己的眼睛平行，对着前面的女老师，嗯，果然有创意。

「学长来突击检查了！」坐在后门旁的同学突然大喊，刹那间全班一片混乱，「那个谁好死不死今天拿 C D 来还我…」「都叫你不要看这么多三级片了。」「他哪里有看三级片？他看的是五级片！」，一阵嘈杂声中，全班长得最高的同学站上搭在桌上的椅子，拉开天花板，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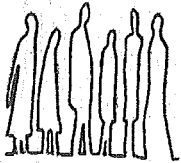
一包东西塞进去，收拾干净，剩下在前面愣着的老师。

等到狐假虎威的学长走进来，电影早已开拍，乖学生们的隐私权正在被迫害。他留意到一名学长，一个刚上初二的小男生，不知道为什么，总是找女生来检查，然后要求女生把抽屉里的东西拿出来时，眼睛不知道在看哪里，伸手进去女生书包时，突然脸上一红，不知道摸到什么，最后竟拿出一枝笔隔著蓝色的裙从女生的大腿开始向下摸，他认命了，训导处和学长团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变态，算了，快毕业了，别管太多，他低下头去看牛顿的微笑。

烦闷的九节课终於被浪费掉，他背起书包快步走去图书馆，一个有冷气的天堂。「喂！」他刚走进门，强壮的左肩就把她撞倒在地上，而她的讲义散落在空中缓缓下降。「噢，抱歉。」他伸出有力的左手拉她起来，然后蹲下来替她收拾遍地的讲义。「咦？我知道你喔，听说你的成绩还不错…」她长得秀丽，一双乌黑明亮的眼睛印出他的微笑，「但你好像常不交作业，黑名单上常有你的名字。」。「喔，见笑了，」他还是那副无所谓的样子，「但我没听说过你喔。」。「我读高二理，是华文学会的主席，你可以叫我小江。」「小江？」「对呵，我还有事得先走一步，很高兴认识你，青山不改，绿水长流。」

他痴痴地想着她的脸庞，即使已坐在电脑前。「听说你的成绩还不错…」他还挂在脸上的微笑已变成了傻笑。他读取了昨天游戏的进度，重新复习一次向往的故事。看着看着，螢幕上的可爱却怎么也无法和脑海里的美丽分离，或许是一个机会吧，或许该把握吧。他坐到书桌前，推开成堆的历届考题写起了第一封情书，写说过两天是星期天呵，写说不知道她有没有空呵，写说自己想约她出来呵，约她出来干嘛呢…？约她去吃红豆冰。

六人专栏



阿林林林萃清  
鲸协韦茹香子  
力地莹子鱼

# 掌纹上有大厦的人

☆林颀轶

(一)

掌纹上有大厦的人在午休  
用飞机忧愁 他的望远镜  
是九月过境的号角  
硬币里有枕头以及诡计多端的头油  
他的微笑是木质的  
少许水分加向晚的日记簿  
有人说起来吃苹果

大约傍晚他起床  
用法令纹确认经文  
祈祷是他的基地·是的 晚餐的  
青苔猖獗而岁月的残稀眉毛记得剃刀

没人解剖他的脊椎骨  
有旋转木马以及抹亮的枪  
苹果内有食蚀的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  
从外套，他取出肋骨一根插入苹果的心脏

掌纹上有大厦的人今晚很教堂  
地毯的脸朝圣  
烽火蒸发地毯上的泪

(二)

掌纹上有大厦的人擅长用炮弹  
闲聊 散步 以及 度假  
一个五角钱及两枚一角钱  
买一面旗子 然后天上的星星自动掉下来  
他舌头有权杖当味蕾·言语内有自制的宝座  
且擅长出国 派送苹果

他相信神 研读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  
精通于盗用神的智慧  
研究以炸药栽种橄榄枝  
以子弹豢养白鸽

大约傍晚 他点燃一盏烽火四处寻找  
一节四处藏匿的恐怖经文  
燃毁了旋转木马及烧烫了抹亮的枪  
他的表情是铁制的  
返照金光如篡夺神的荣光

掌纹上有大厦的人今晚也很教堂  
用脸罩祈祷啊门哈里路亚

---

## 朋友

☆林茹莹

我牵着你的手走在繁华的市区里。我抓紧你的手，你会心的笑，大概知道我这家伙又想做些什么了。

走在长长的街道，经过一间间排列整整齐齐的店铺。你我的脚停在有挂着白布红字写着书展的布条的福建会馆前。我俩走了进去。哗，好多的书，你惊叫了起来，也笑得得开心。你总这样告欣我：我的零用钱总是给书吃掉的。我何尝不是。

站在那里，我摸着着些书，感觉真好。你早已溜得不见踪影了，应该是探看书展里有什么样的宝藏吧。

你很可爱，很天真，像一个稚气的小孩。和你在一起真的很开心，尤其你那一套无理的理论，总叫我啼笑皆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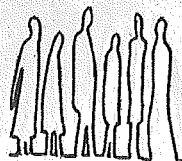
已一时多了，我们手里拿着几本从书展里买的书走向巴士站。嗯，我的朋友。



## 代收生日贺卡

六人专栏

☆ 萃香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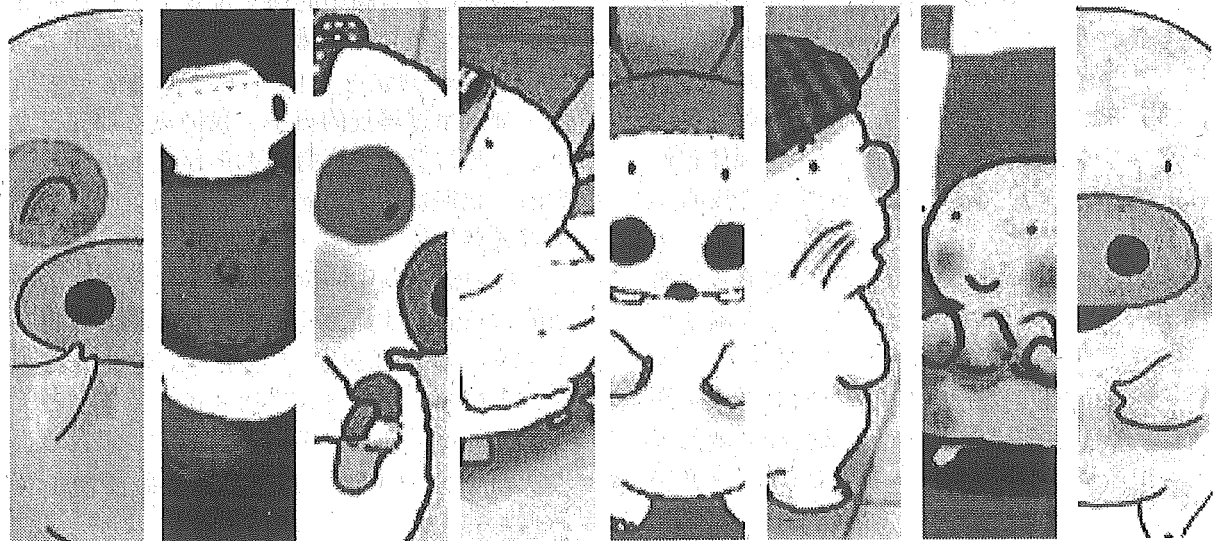
阿林林林萃清  
 鲸协韦韦香子  
 力地莹莹子鱼

今天，我收到一张生日贺卡，那却不是给我的。刚刚出版了我的第一本书《初恋被遗忘》，中学的好朋友们给「她」寄来了一张生日贺卡，「她」躺在我的书桌上，一动也不动。封面的女孩，依然坐在箱子里，等着从那圆形的「天窗」坠下的星星。我看着「她」，想着朋友们的祝福，感动。不过！他们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初恋被遗忘》的生日不是在誕生日的一年后吗？哈！看了那贺卡里写的每一句话，我好像回到中学似的。我突然看见了那个整天发呆的女孩，她依然在看窗外的河水，浮萍，凤凰木，青山，还有看也看不到的他……我从小就想当作家。知我者，马跳跳也。马跳跳是我为我的超级好朋友取的花名，这一说，脑海中又出现那曾经重复的画面与声音。我总是静悄悄地从后面走来，拍着她的肩膀，突然的一声「马跳跳！」吓一吓她我就很快乐。哈。她给我的祝福语是「活到老，写到老。」所以我说，知我者，马跳跳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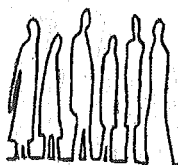
说到代收生日贺卡，我突然想起一件往事。去年的4月13日，殿凯在雨中车祸丧生。而他的21岁生日，正是在事发两日后也就是4月15日。

我想，事发当天起，他家的信箱，也许已经有生日卡陆续送来。他的家人，也从家乡寄生日卡到吉隆坡来给他，这一切，他都看不到了……他的家人，怎么处理那些代收的生日卡呢？是当作冥纸一样地烧给他吗？他们一定都很难过……这些我都不知道，也永远不会问。问起别人最伤心的事情，是一种很友善的残忍。我记得前年圣诞节，我给他寄

了一张很漂亮的圣诞卡。卡上有一个小小的铁制月亮，月亮上面有许多小星星。我在圣诞卡里对他说，今年圣诞，我送你月亮和星星，明年你生日，我送你太阳。因此，我一直都记得，我欠他一个太阳。曾经想为他写一本书，名叫《欠你的太阳》，后来，在书写的过程中，领悟了些什么，知道最好的方法其实就是勇敢地去追梦，用自己最爱的方式生活，再也不会踟蹰不前，犹豫不决，不要看着原本可以实现的梦，碎成一片片飞在伤感的空气中。不能让梦想被我尘封多年，成为终生的遗憾。生命，毕竟只在呼吸之间。于是，我毅然追梦去了。我的第一本萃式小说《初恋被遗忘》也在今年出版了。而那欠他的太阳，不就是正在燃烧的我吗？我知道，他看到了，他在微笑。



## 六人专栏



阿林林林萃清  
 鲸协韦茹香子  
 力地莹子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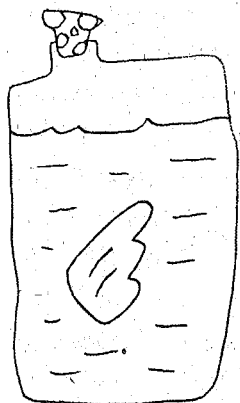


插图 / 林颀桀

## 一气呵成的失落感

☆ 阿鲸

灵魂的抽象，开始直叙着现代人们开始疏离它的记录。

躺在驼色的床单铺着的床上，我翻看王尔德(Oscar Wilde)的《The Picture of Dorian Gray》(格雷的画像)。不想以自己的道德标准来规范一本书，就让它顺着心情去发展。在那华丽虚浮的世界里头，王尔德先生的文字经营的都是一次次不谋而合的预言。预言着一个颓废糜烂的二十一世纪，预言着一个浮夸的现代城市生活，预言着罪恶的模糊概念。

城里极迅速衍生的虚荣，让人都迫不急等地以灵魂去换取那外在的自在。我们一味地脱离，怀疑永恒，似乎是一场永无止息的答问。永远都自溺在黑暗，以另一个明亮的外壳来掩饰那混浊的内在。

Dorian Gray 的沉溺，是现代人的影子。当灵魂的印象淡没去，疏离的现代人只有武装起自己。我们在一堆冷漠的眼神中且掩遮那存在的欲望，扮演好自己的社会标准下的角色。

王尔德说一本书不分道德不道德，只分好或不好。

人会不会也可以这么区别出来，不去管道德不道德，只理好或不好。

想写下这种一气呵成看一本书的感觉。一个维多利亚末期交织二十一世纪的社会，叠叠层层影子，又是不种失落感。

像看清楚真相的感觉。

## 感言

☆ 清子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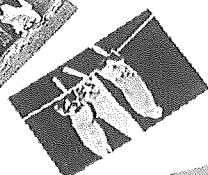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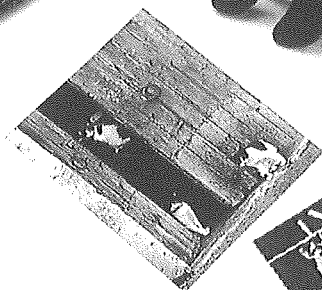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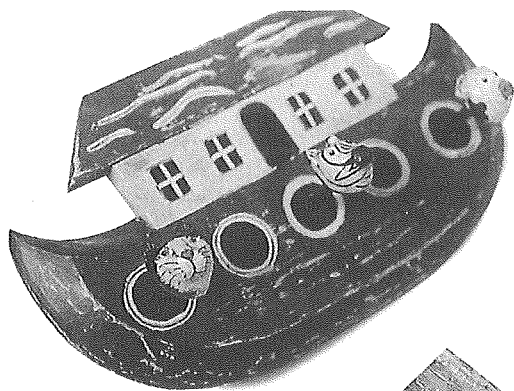
偶尔回头望一望走过的日子，心里唏嘘不已。曾经那儿熟悉的人，曾经令人回味的记忆，被收在封尘已久的心箱里。记忆犹新，仿佛昨天才发生的事情，心情起伏得如此真实。昔日的感觉在现今的心情内打滚，想捉住它们好好看一看，却如滑手的泥鳅般戏嬉我的感觉。

那曾经在生命中出现了又消失的旅客，给我留下的只有串串的幻影，一幕一幕在脑中重播。我看见以前的我，在为这些过客心动，忐忑。单纯无知的我在一次又一次的关系中不知所措，从生活的错误中学习。我会冲动地想逐一查询这些旅客的下落，但都不曾动手(毕竟我只有三分钟热度)。

这些记忆是脑中的潘多拉盒子，是计时炸弹，当五官被外在刺激后，盒子自动弹开，涌出了所谓的回忆。有时，多余的记忆是种负累，都是事过境迁的日子，我仍执意地守在盒子边，等待着，也许有什么小事是不小心被遗忘的。我很贪心，总想网尽所有的东西。我不舍得丢弃任何一件事。长情？不，那是婆妈。

想要清除脑中的废物回忆，我只有等丢东西的兴致起时才能完全。那是几时呢？我也答不上来。所以我只有努力地平衡着过去与现在，走钢的心情已溶入生活，该不会有问题。

若有缘再见回记忆中的旅客，我想我会说：「谢谢你们丰富了我的旅程！感恩路上有你！」



# 猫眼看人

☆夏宇

(猫最重要、猫最重要、猫最重要)

A1

在一面墙上我看不懂的几个字  
 像从来不认识的几只狗  
 我认识的所有小孩  
 他们渐渐变大在巷子口等车  
 和我一样的猫咪  
 它们总是在午睡午觉  
 和我不一样的女人不一样的男人  
 他们总是看起来有点奇怪有点累

A2

谁去一个夏天的晚上清清楚楚地  
 把破旧的钢琴弹了又弹  
 那琴的黑趾和白趾  
 让我想起失踪很久的另一只猫  
 它从树上跳下来  
 绝对不想让人听到  
 不像那琴那夏天晚上谁弹的曲调  
 反反复复说件什么事没完又没了

B

我还是觉得 世界上  
 猫最重要  
 猫最重要  
 猫最重要





## 记忆包裹

☆阿鲸

旅行回来，很多回忆都被打了包，装进往往超重的行装里头。以时间这条细小的麻绳捆住，扔进记忆的深层里边。不过里边的东西会不知不觉地透露出来。包含太多，比如异乡的味道，遥远的味道，难以形容的颜色，异国的语言，空气的温度。

旅行回来，我们都同时收到遥寄给自己的包裹。

和时光去纠缠不清。

和回忆去缱绻不断。

旅行回来，包裹里头装载收获过多的昨天。终于重复温习，留下许许多多的线索。不用解开那包裹，它总是不安定地释放回忆。和现在的生活融合组织成新的情节，新的场景。

旅行回来，那唯一记录出走现场的神奇包裹。走了那么远，嗯，就带回一份包裹。